

股票代碼：2514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台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220號36樓
電話：04-2321-68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3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5~3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8~120
(七)關係人交易	120~124
(八)質押之資產	12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2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12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25
(十二)其 他	126~13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33~13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35
3.大陸投資資訊	135~137
(十四)部門資訊	13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及第四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部份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為依據，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其資產總額分別為3,639,960千元及2,916,406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0.77%及0.67%，負債總額分別為2,676,985千元及2,441,267千元，皆佔合併負債總額之0.59%；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綜合損益分別為(21,909)千元及(23,718)千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之(1.47)%及5.48%。

除第三段所述者外，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1,896,579千元及2,033,090千元，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相關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4,218)千元及(319)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及第四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季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季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士華
洪字信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二日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備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3.31			102.12.31			102.3.31			102.12.31			102.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七及十二(七))	\$ 36,556,969	8		27,003,890	6		27,534,603	6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六(二)(十四)(十五)、七及八)	5,654,356	1		5,166,079	1		4,854,441	1		1,388,000	-		1,350,000	-	
當期所得稅資產	230,135	-		153,230	-		422,373	-		609,168	-		516,545	-	
存貨(附註六(五))	44,614	-		49,019	-		56,733	-		2,403,181	1		3,609,318	1	
再保險合約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一)(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	3,005,617	1		2,903,367	1		2,802,992	1		142,855	-		21,734	-	
其他流動資產	31,114	-		7,321	-		25,892	-		570,000	-		484,530	-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六(十)(十五)及七)	44,193,694	10		46,210,265	10		45,770,844	11		2,703,551	1		2,643,693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六(三)(四)、七及十二(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六(三)及七)	3,589,887	1		3,555,998	1		3,857,701	1		1,150,976	-		1,573,126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三))	111,977,793	24		116,483,880	26		173,040,097	40		3,273,406	1		3,056,744	1	
無活期市場之債券投資(附註六(三))	2,571,023	1		2,569,986	1		2,738,982	1		2,030,000	1		2,030,000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203,105,852	43		189,020,506	41		102,849,672	24		395,974,104	86		362,321,460	84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六(三)(四)及八)	1,896,579	-		1,909,177	-		2,033,090	-		313,958	-		340,153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六(十二))	1,788,432	-		1,926,109	-		2,419,936	1		459,054	-		556,871	-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及七)	9,887,649	2		10,154,180	3		10,626,369	2		27,671,765	5		34,668,631	8	
商譽(附註六(九))	12,312,094	3		12,146,942	3		11,738,639	3		643,362	-		843,461	-	
其他無形資產	2,120,788	-		2,120,788	-		2,120,788	-		1,921,838	-		1,428,571	-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廿九))	36,114	-		40,444	-		11,838	-		97	-		415,444,837	96	
分攤帳戶保險商品資產(附註六(十六)、七及十二(一))	2,079,357	-		1,872,474	-		1,350,478	-							
其他長期投資(附註六(三)(六))	24,836,589	5		27,671,765	6		34,668,631	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六(十三)、七及八)	1,000	-		6,846	-		23,500	-							
	4,596,538	1		4,537,155	1		4,674,539	1							
負債及權益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七))															
應付短期票(附註六(十七))															
應付款項(附註六(十九)(廿二))															
當期所得稅負債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六(三)(四)(二十)及七)															
應付債券(附註六(二十)及三十)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八))															
特別股負債(附註六(廿一))															
保險業各項準備(附註六(廿二)及十二(六))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附註六(廿七))															
其他準備(附註六(廿三))															
分攤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附註六(十六))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廿九))															
其他負債(附註六(廿四)及七)															
負債合計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三十))：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合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70,446,194	100			455,509,421	100		433,622,138	100		415,444,837	96		433,622,138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4~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收入：				
4010 利息收入(附註七)	3,225,695	14	2,734,491	15
4020 保費收入(附註六(廿五)及七)	17,700,943	77	12,122,998	65
5020 保險費用(附註六(廿二)(廿五))	(1,106,578)	(5)	(1,018,927)	(5)
4040 再保佣金收入	457,880	2	454,456	2
4050 手續費收入(附註六(十六))	28,523	-	34,173	-
4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4,218)	-	(319)	-
407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附註六(十六))	1,514,398	6	2,448,017	13
40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附註六(三)(四))	(2,214,755)	(10)	(2,345,433)	(13)
41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689,245	3	922,842	5
41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286)	-	-	-
413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利益	138,947	1	(239,720)	(1)
4160 銷貨收入淨額	604	-	1,086	-
4170 租賃收入(附註六(廿八))	15,394	-	15,160	-
4230 投資性不動產利益(附註六(八)(廿八))	90,409	-	45,557	-
424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附註六(廿三))	(83,706)	-	(91,360)	-
4260 兌換利益	2,054,584	9	2,782,398	15
427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六)(廿八)及七)	501,830	2	797,033	4
	<u>23,008,909</u>	<u>99</u>	<u>18,662,452</u>	<u>100</u>
支出：				
5010 利息費用(附註六(二十)(廿六))	32,573	-	45,418	-
4030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附註六(廿五))	(553,195)	(2)	(508,124)	(3)
5030 承保費用	647	-	743	-
5040 佣金費用	732,398	3	641,707	3
5050 保險賠款與給付(附註六(廿五))	5,304,745	23	3,803,215	21
5070 保險負債淨變動(附註六(廿二))	13,872,384	60	9,467,381	51
51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附註六(十六))	1,514,398	7	2,448,017	13
5190 銷貨成本	1,695	-	4,336	-
5200 租賃成本	13,198	-	13,429	-
5231 推銷費用	716,757	3	676,944	4
5232 管理及總務費用	222,196	1	215,075	1
5233 員工訓練費用	2,054	-	3,704	-
5280 減損損失(附註六(三))	54,379	-	17,500	-
5320 其他支出	528,449	3	831,927	4
	<u>22,442,678</u>	<u>98</u>	<u>17,661,272</u>	<u>94</u>
61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66,231	1	1,001,180	6
620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廿九))	81,053	-	156,199	1
6500 本期淨利	<u>485,178</u>	<u>1</u>	<u>844,981</u>	<u>5</u>
6600 其他綜合損益：				
66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5,300)	-	36,361	-
66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780,628	3	(1,550,352)	(8)
66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31,484	1	236,426	1
66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006,812</u>	<u>4</u>	<u>(1,277,565)</u>	<u>(7)</u>
67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1,491,990</u>	<u>5</u>	<u>(432,584)</u>	<u>(2)</u>
淨利歸屬於：				
6810 母公司業主	185,226	-	433,141	3
6820 非控制權益	299,952	1	411,840	2
本期淨利	<u>485,178</u>	<u>1</u>	<u>844,981</u>	<u>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6910 母公司業主	506,588	2	(181,218)	(1)
6920 非控制權益	985,402	4	(251,366)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1,491,990</u>	<u>6</u>	<u>(432,584)</u>	<u>(2)</u>
每股盈餘(附註六(卅一))				
7010 基本每股盈餘(元)		0.36		0.83
7110 稀釋每股盈餘(元)				0.8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項目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5,632,143	303,930	144,595	717,796	(67,901)	1,554,409	2,416,800		7,993,396	18,684,2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	-	-	-	(67,901)	(67,901)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	-	-	-	-	-	-	(6,497)	(6,497)	(6,497)
本期淨利	5,632,143	236,029	144,595	717,796		1,554,409	2,416,800		7,918,998	18,609,8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33,141	433,141	-	433,141	844,9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614,359)	(1,277,565)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5,632,143	236,029	144,595	717,796		1,987,550	2,849,941		7,737,780	18,177,301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5,632,143	274,515	208,367	1,185,442		1,178,058	2,571,867		6,073,094	14,254,20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28,887	-	-	-	-	-	-	28,887	28,887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	-	-	-	-	-	-	4,440	4,440	4,440
本期淨利	5,632,143	303,402	208,367	1,185,442		1,178,058	2,571,867		6,106,421	14,287,5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85,226	185,226	-	185,226	485,1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321,362	1,006,812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5,632,143	303,402	208,367	1,185,442		1,363,284	2,757,093		506,588	15,779,52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66,231	1,001,18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93,956	175,321
攤銷費用	8,810	6,568
呆帳費用提列數	11,609	19,1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787,164)	1,723,554
利息費用	50,348	61,205
利息收入	(3,241,225)	(2,744,611)
各項保險負債淨變動	13,911,454	9,465,102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83,706	91,3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4,218	31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846)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41,747)	-
處分其他資產利益	-	(3,322)
處分投資利益	(827,906)	(683,122)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4,379	17,5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198,501)	(2,060,486)
其他	(8,492)	(36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8,207,599	6,068,1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9,249	(127,060)
應收款項	(373,230)	1,792,660
存貨	(7,155)	(1,036)
預付款項	(78,199)	(61,561)
再保險合約資產	(43,224)	55,894
其他流動資產	(6,362)	13,968
貼現及放款	2,011,261	317,093
其他金融資產	137,677	(1,490,59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130,017	499,3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款項	4,206	(22,599)
應付佣金	(122,362)	(158,511)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35,708)	(43,486)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10,711)	(22,276)
預收款項	647,949	(269,775)
其他流動負債	865,134	1,395,863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942	2,673
其他營業負債	345,310	(226,1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695,760	655,7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825,777	1,155,115
調整項目合計	12,033,376	7,223,245

(續)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599,607	8,224,425
收取之利息	2,672,165	2,250,236
收取之股利	8,714	5,322
支付之利息	(41,241)	(33,109)
支付之所得稅	(101,742)	(47,3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137,503	10,399,55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083,971)	(29,863,615)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407,406	17,954,561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7,846,864)	(11,073,403)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6,028,329	9,413,175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38	3,510
預付投資款增加	5,846	(22,5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6,026)	(562,64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1,713	50,493
存出保證金減少	4,939	904,921
其他應收款減少	-	4,359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009)	(84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93,555	-
其他資產增加	(40)	(4,87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77,684)	(13,196,86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0,674	30,207
舉借長期借款	402,594	310,427
償還長期借款	(682,831)	(335,933)
存入保證金增加	15,043	86,16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64,520)	90,86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7,780	(160,46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553,079	(2,866,9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003,890	30,401,50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556,969	27,534,603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七年一月二十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220號36樓。本公司原名龍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八十一年九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交易，民國八十六年更改公司名稱為龍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再於民國九十八年變更公司名稱為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商業大樓出租出售、投資開發、經營旅館及電子商務事業，其餘合併個體之主要業務請詳附註四(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 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經評估後合併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訂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另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合併公司預估將改變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退休金成本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取代原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有關合併財務報告之規定，將原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更名為「單獨財務報表」，並廢止解釋公告第十二號「合併：特殊目的個體」之規定，對控制重新定義，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於同時符合三項控制要素時，始具控制。

除因日後特定事件發生，且足以影響目前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之實質控制力時，若採用上述規定，將可能改變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之判斷外，上述規定之採用對合併公司未有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二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5.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尚未正式發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部分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或以先前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 (4)部分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先前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 (5)再保險合約資產及保險負債，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計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行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1.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3.31	102.12.31	102.3.31	
本公司	保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保勝投資)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100 %	100 %	100 %	
"	龍吉控股(星)私人有限公司(簡稱龍吉控股)	土地開發投資。	96.89 %	96.89 %	96.89 %	
"	龍衛健康事業(股)公司(簡稱龍衛)	醫療器材批發。	80 %	80 %	72 %	(註1)
本公司及保勝投資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簡稱台壽保)	人身保險業務。	36.77 %	37.18 %	38.09 %	對其具實質控制力(註2)(註3)
龍衛	穀源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穀源)	醫療器材批發。	70 %	70 %	70 %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壽保資融)	分期付款買賣業務、租賃業務及應收帳款買賣業務。	100 %	100 %	100 %	
"	台壽保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壽保產險)	產物保險。	100 %	100 %	100 %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註1)本公司於一〇二年九月向非控制權益購買龍衛健康事業(股)公司股份，致使持股比例增加至80%。

(註2)民國一〇二年度因保勝投資將持有台壽保之可轉債進行轉換及台壽保發行之可轉債，部分轉債券持有人陸續進行轉換致使合併公司之持股由38.09%下降至37.18%。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台壽保發行可轉債，部分債券持有人陸續進行轉換致合併公司之持股比例由37.18%下降至36.77%。

(註3)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台壽保董事會決議與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中信金控)簽訂股份轉換契約進行股份轉換，成為中信金控百分之百子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保勝投資亦於當日經董事會通過上述之股份轉換案。

台壽保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二十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為長期經營發展需求，台壽保與中信金控進行股份轉換，成為中信金控百分之百子公司，並於完成股份轉換之相關程序後終止上市買賣案。本合併案之股份轉換比率預定以台壽保1股普通股換發中信金控普通股1.44股，預計本公司及保勝投資將取得中信金控增資後共計3.19%股權。

依股份轉換契約約定，股份轉換案於台壽保股東會決議之日起四個月或迄至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十日止（以較早者為準），仍無法完成股份轉換案者，任一方當事人得以書面通知他方當事人解除或終止本契約，但雙方同意延展前開日期者，不在此限；中信金控業以書面提請台壽保同意延展本契約；本公司鑑於自台壽保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二十日之股東臨時會起至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二十日止，已達該股份轉換契約約定之期限，該股份轉換案仍無法辦理完成，如再延宕，將損及本公司及台壽保之權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反對此延展案並終止原股份轉換契約，並已由本公司所派任之法人董事於台壽保民國一〇三年四月十八日之董事會上執行該項決議。

惟台壽保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延展股份轉換契約至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上述股份轉換案業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二十三日經主管機關核准。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外幣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於報導日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合併公司以保險業務為主要業務，因保險業之營業週期與循環期間長短依保險契約性質及保險理賠處理存續期間不同而未有明確之劃分標準，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而另依其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揭露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及超過十二個月後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合併公司原始投資日至到期日之期間在一年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故列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原始投資日至到期日之期間在一年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故列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1)原始認列及續後衡量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商品包括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若屬混合商品，所嵌入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並符合衍生性商品之定義者，得於原始認列時將混合商品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續後評價以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括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屬衍生性商品及原始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得重分類至其他類別。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合併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者，或不符合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僅於極少情況下而重分類者，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且未具重大影響力者，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合併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者，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為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損益，如具固定到期日者，係於剩餘期間內攤銷為當期損益；如未具固定到期日者，係繼續列為權益調整項目。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

C.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若因意圖或能力之改變，致使投資不再適合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時，應將其重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並以重分類日公允價值評價，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應認列為權益調整項目，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D.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放款、其他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放款包括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擔保放款，其中壽險貸款係以保單為質之放款，墊繳保費係依照保險契約之規定，代為墊繳之保險費，擔保放款包括以不動產、動產、有價證券質押之放款及經主管機關專案核准之放款及催收款項。放款係依流通在外之本金入帳，不計入尚未賺得之收益，並依有效利率計算攤銷後成本及利息收入。

積欠本金或利息超過清償期三個月，或雖未超過三個月，惟已向主、從債務人訴追或處分擔保品者，列入逾期放款項下。

逾期放款於清償期屆滿後六個月內或有直接證據顯示貸款戶償還財力不足時轉入催收款項。本金連同利息經轉入催收款項者，對內即停止計提應收利息，對外債權照常計息，並仍作備忘紀錄。停止計提應收利息期間之利息，於收現時認列收入。

逾期應收保費、應收收益及其他應收款於清償期屆滿後三個月內轉入催收款；應攤回再保賠款及應收再保往來款項則係於清償期屆滿後九個月轉催收款項。

(2)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首先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合併公司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無論該金融資產重大與否)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應認列減損損失或呆帳費用。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直接以)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之可回收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例如債務人之信用等級改善)，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應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除前述評估外，合併公司另依「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放款資產分類為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者，分別以其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其債權餘額全部提列備抵呆帳，另，歸類為第一類資產之正常放款扣除壽險貸款及墊繳保費，依債權餘額提列百分之零點五之備抵呆帳。

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合併公司依新修訂之「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備抵呆帳金額不得低於下列各項標準：

- A. 第一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之百分之零點五、第二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第三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十、第四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五十及第五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全部之和。
- B. 第一類至第五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全部之和之百分之一。
- C. 逾期放款及催收款已無擔保部分之合計數。

合併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評估之減損損失金額低於上述規定計算之備抵呆帳合計數，應以上述法令規定提列相關備抵呆帳。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之任何續後損失(含歸屬於匯率變動之部分)，於該資產除列前均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台壽保發行之累積特別股，於發行期滿時由合併公司按實際發行價格以現金一次收回，因台壽保具有強制贖回權利，故認列為金融負債，並以攤銷後成本衡量。特別股負債之股息認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台壽保發行根據市價調整轉換價格之強制轉換公司債，發行時將價格重設選擇權及買權等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合併認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後為主債務商品之成本並認列為應付債券(含相關折溢價)，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目的金融負債，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應付債券。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商品包括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持有供交易為金融商品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商品。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續後評價以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負債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如應付款項等，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到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營建會計

本公司投資興建房屋，按各不同工程分別計算成本。

購入或換入土地，於取得所有權後列記「營建用地」；投入各項工程之營建土地及建築成本列記「在建房地」，俟工程完工始結轉為「待售房地」；預售房地收取之價款列記「預收房地款」，因預售發生之銷售費用列為當期損益。於完工交屋年度，「待售房地」及「預收房地款」均按出售部份結轉為當期損益。

有關完工交屋損益歸屬年度之認定，係以工程已完工達可交屋狀態且已實際交付房地並完成所有權移轉之日期為準。惟資產負債表日前辦妥所有權登記或實際交付標的物，但於期後期間已實際交付標的物或辦妥所有權移轉登記，則於辦妥所有權登記或僅實際交付標的物時，予以認列損益。

正在進行使在建工程達到可用或完工狀況前所發生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

工程已售未售之成本分攤係以建坪比例為分攤基礎。

營建用地、在建房地及待售房地以成本為列帳基礎，於期末如有充分證據顯示市價低於成本時，則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十)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合併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季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一)合資權益

聯合控制個體係指合併公司藉由與其他合資控制者間之合約協議以約定其策略性財務與營運決策必須取得分享控制者之一致共識，而對其具有聯合控制能力之企業。合併公司對於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三)再保險合約資產

合併公司為分散巨額風險，爰依業務需要及中華民國保險法規、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再保險業務。

合併公司對再保險人之權利包括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分出賠款準備、分出責任準備、分出保費不足準備、分出負債適足準備、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及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應攤賠款項之估計方式係與估計保單相關理賠負債時所採用之方式一致。再保險分出入之應收款及應付款不得互抵，惟合約雙方具有法定之抵銷權利時且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交割者，宜互抵以淨額列示。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定期評估再保險淨權利，就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再保險原始認列後所發生之事件，將導致合併公司可能無法收回合約條款規定之所有應收金額，且上述事件對可從再保險人收回金額之影響得以可靠衡量時，合併公司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前揭權利之帳面價值部份認列減損損失，並列於營業費用項下。

另，針對再保險合約之分類，合併公司評估其是否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再保險人，若再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時，則該合約以存款會計認列衡量之，因持有該再保險合約所收取或支付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或金融資產，而非收益或費損。

於分出日或資產負債表日屬「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規定之未適格再保險分出業務，合併公司應依「保險業未適格再保險準備金提存方式」於監理報表提存並於財務報表揭露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七)。

(十四)保險合約

合併公司歸類為保險合約者，係指合併公司接受另一方(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移轉，而同意於未來某特定不確定事件(保險事件)發生致保單持有人受有損害時給予補償之合約。保險風險係指合約持有人移轉予合約發行人之風險中非屬財務風險者。財務風險係指因特定利率、金融商品價格、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費率指數、信用等級或信用指數或其他變數，於未來變動而產生之風險，前述變數若為非財務變數，該變數須非為合約一方所特有者。保險合約亦可能移轉部分之財務風險。

合併公司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於任何保險事件發生時，始導致需支付重大之額外給付，但不包括缺乏商業實質之情況。於原始判斷時，符合保險合約定義者，在所有權利及義務消失或到期前，仍屬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之合約則分類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若於續後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將其重分類為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亦可再進一步依其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而予以分類之。裁量參與特性係指除保證給付外，尚可收取額外給付之合約權利，此類權利同時具有下列特性：

1. 額外給付可能占合約給付總額之比率係屬重大。
2.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之金額或發放時點係屬合併公司之裁量權。
3.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係基於下列事項之一：
 - (1) 特定合約組合或特定類型合約之績效。
 - (2) 合併公司持有特定資產組合之投資報酬。
 - (3) 合併公司、基金或其他個體之損益。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時，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且將其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惟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若符合保險合約之定義，或整體合約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者，則合併公司無須將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與該保險合約分別認列。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房屋及建築物：3~56年

房屋、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u>組成項目</u>	<u>耐用年限</u>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56年
裝修工程	38年
天花板更換工程	38年

(2)電腦設備：2~7年

(3)其他資產：1~12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六)租 賃

當租賃條件係移轉附屬於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應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

1.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合併公司以租賃投資淨額為應收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收益基於能反映租賃投資淨額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分攤認列於租賃期間。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合併公司未承擔附屬於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所購入之電腦軟體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依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合併公司所購入之電腦軟體其耐用年限為3~5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電腦軟體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八)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十九)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合併公司銷售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要保人所繳保費依約定方式扣除保險人各項費用，並依要保人同意或指定之投資分配方式置於專設帳簿中，專設帳簿資產之價值以評價日當日之公允價值計算，並依相關法令及會計準則計算淨資產價值。

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專設帳簿之資產及負債，不論是否由保險合約或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產生者，皆分別列帳「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項下；專設帳簿之收益及費用，則係指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四號保險合約定義(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各項收益及費用總和，分別帳列「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項下。

(二十)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依承受價格入帳，並於期末以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為衡量基礎，跌價損失之提列及迴轉列為當期損益。

(廿一)保險負債

壽險業務：

台壽保保險合約及不論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所提存之準備金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辦理之，並經金管會核可之精算師簽證。另保險合約若包含裁量參與特性及保證要素，台壽保係依照保險法令相關規定提存準備金，並將整體合約分類為負債。各項保險準備之提列，除團體短期保險各項準備之提列，以實收保險費收入與依相關法令規定計算之保險費收入孰高者為計提之基礎外，其餘之提列基礎如下：

1.未滿期保費準備

對於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及約定以一年期保險成本方式逐期計算收取費用之投資型保險、萬能保險，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未滿期保費，並按險別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而準備金提存方式由精算人員依各險別特性決定之。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賠款準備

(1) 對於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業務依下列規定提存賠款準備金：

傷害保險及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之健康保險及人壽保險，係按險別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損失發展三角形法計算賠款準備金，並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存，其中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應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按險別提存。

(2) 對於投資型保險、萬能保險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人壽保險、健康保險及年金保險業務已報未付保險賠款，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按險別提存賠款準備金。

本項準備金，於次年度決算時收回，再按當年度實際決算資料提存之。

3. 責任準備

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以各險報部核准時之生命表及計算責任準備金之預定利率為基礎，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十二條規定之修正制及各商品報主管機關核准之計算說明所記載之方式計算提列。

自民國九十二年保單年度起，凡保險單紅利的計算係適用台財保第800484251號函規定之紅利計算公式之有效契約，其當年度因死差損益與利差損益互相抵用而減少之紅利金額，增提列為長期有效契約之責任準備金。

4. 特別準備

(1) 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自留業務提存之特別準備分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其提存方式如下：

A.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 a. 各險別依主管機關所訂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比率提存。
- b. 發生重大事故之實際自留賠款金額超過新台幣三千萬之部分，就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其沖減金額應報主管機關備查。
- c.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超過十五年者，依簽證精算人員評估訂定並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收回機制辦理。

B. 特別盈餘公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 a.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就其差額之百分之十五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 b.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餘額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份，就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如該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不足沖減時，得由其他險別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沖減之；其所沖減之險別及金額應報主管機關備查。
- c. 各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百分之三十時，其超過部分應依收回規定處理。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特別準備金之每年新增提存數，應於各年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另依規定可沖減或收回金額，應於各年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得由提存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之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

- (2)台壽保銷售分紅人壽保單，依台財保字第0910712459號之規定，應於會計年度結算時，按報主管機關備查之「分紅與不分紅人壽保險費用分攤與收入分配辦法」，核定屬於各該年度分紅人壽保單業務(分紅前)之稅前損益，提存「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並於紅利宣告日自「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若「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為負值時，應同時提列等額之「特別準備金—紅利風險準備」。
- (3)台壽保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32條規定，以公允價值估算不動產後仍有增值，除填補其他會計項目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造成之不利影響外，超過部分之不動產增值數提列為負債項下之特別準備。另根據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三十日金管保財字第10102515281號令規定，人身保險業依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金管保財字第10102515285號函所訂之有效契約公允價值標準計算需強化之責任準備後，得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起就該等金額由上述之特別準備轉列為「責任準備—保險合約負債公允價值」，轉列後如有剩餘，得將該剩餘金額之百分之八十於首年度或分五年收回並提列至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惟每年度得收回並提列至特別盈餘公積之金額均以100億元為上限。

5.保費不足準備

對於自民國九十年度起訂定之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壽險、健康險及年金險契約，其簽發之保險費較依規定計算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為低者，應將其未經過繳費期間之保費不足部份提存為保費不足準備金。

另，對於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逾提存之未滿期保費準備金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

6.負債適足準備

台壽保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現時資訊估計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以評估已認列保險負債是否適足。本公司之負債適足性測試係依以公司整體合約為測試基礎，並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人身保險業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相關規範。本測試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遞延取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數額一次提列負債適足準備並認列為當期費損。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上述各項準備金中，責任準備金及保費不足準備金係採預定利率折現計算，負債適足準備金係採最佳估計之投資報酬率折現計算，餘未滿期保費準備金、賠款準備金及特別準備金並未採折現方式計算。

產險業務：

台壽保產險所提存之準備金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管理辦法」、「住宅地震保險危險分散機制實施辦法」、「核能保險責任準備金提存方式」及「財產保險業就其經營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等業務應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等規定辦理之，並經金管會核可之簽證精算人員簽證，各項保險準備之提列基礎如下：

1.未滿期保費準備

對於保險期間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或尚未終止之承保風險，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並提列未滿期保費準備。

前項準備金之提存方式，由精算人員依各險特性決定之，並應於保險商品計算說明書載明，且非經主管機關核准不得變更。

台壽保產險未滿期保費準備金提存方式已經主管機關金管會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三十一日金管保一字第09502096460號函核准在案。

2.賠款準備

係按險別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方法計算賠款準備金，並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存，其中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應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按險別提存。

政策性保險，含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住宅地震基本保險及核能保險之未報賠款準備金係按法令規範提存。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係依最近十二個月滿期純保險費，按法定提存率提存，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則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按損失發展三角形法計算，提存賠款準備金；住宅地震基本保險依「住宅地震保險危險分散機制實施辦法」規定應以地震保險基金提供之數據提存之；核能保險係依自留滿期保費，按法定提存率提存。

前項準備金應於次年度收回，再按當年度實際資料提存之。

上述準備金提存方式，由簽證精算人員評估決定，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時，亦同。

台壽保產險賠款準備金提存方式已經主管機關金管會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三日金管保一字第09502156040號函核准在案。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特別準備

特別準備分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除強制汽機車責任險每年新增提存數仍帳列負債項下外，其餘險種之新增提存數應於各年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另依規定可沖減或收回金額，應於各年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得由提存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之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

(1)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各險別依主管機關所訂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比率提存。

符合政府發布之重大災情，其單一事故發生時，個別公司累計各險別自留賠款合計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且全體財產保險業各險別合計應賠款總金額達新臺幣二十億元以上者，得就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超過十五年者，得經簽證精算人員評估訂定收回機制報送主管機關備查辦理。另，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依規定提存超過三十年者，得以收回。

(2)特別盈餘公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各險自留業務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應就其差額之百分之十五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另，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依規定，應就其差額部分之百分之七十五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其中預期賠款應以不低於預期損失率百分之六十計算。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餘額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分，得就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如該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不足沖減時，得由其他險別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沖減之；其所沖減之險別及金額應依主管機關訂定之應注意事項辦理並報主管機關備查。

各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百分之六十時，其超過部分，應予收回。但傷害保險及一年期以下健康保險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之收回，應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二十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處理。另，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依規定商業性地震保險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十八倍，颱風洪水保險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八倍時，其超過部分，應予收回。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起，依據金管保財字第10102515061號「強化財產保險業天災保險(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以下稱為天災保險)準備金應注意事項」，「強化住宅地震保險共保組織會員準備金應注意事項」及「財產保險業經營核能保險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本天災保險相關規範)，台壽保險應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將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提列於負債項下，除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核能保險、政策性住宅地震基本保險、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外之其他險種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優先補足天災保險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達滿水位並提列於負債項下。

天災保險之重大事故與特別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滿水位係以民國一〇一年度之自留滿期保費及民國九十七年度至一〇一年度五年度之平均自留滿期保費取大者為基礎，重大事故特別準備係以其基礎乘上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率(百分之七)及應累積年限三十年後所得之金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滿水位金額則乘上應累積倍數後(商業地震保險為十八倍、颱風洪水保險為八倍)所得之金額。

滿水位金額於扣除天災保險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負債及權益項下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期末餘額後之差額，應優先由其他險種移轉為天災保險之特別準備金金額補足。其他險種之特別準備金先補足天災保險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之滿水位金額；若仍有餘額，則應依比例計算移轉分配至天災保險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金額；補足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滿水位後，若尚有餘額，則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權益項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之其他險種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移轉為天災保險負債項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金額，每年以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之負債餘額的三十分之一，就提存於負債項下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收回以收益處理。前述可收回金額，應先扣除發生重大事故之實際自留賠款金額超過新臺幣三千萬元之沖減金額，致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累積數低於當年度未考量沖減金額之期末餘額時，應先行累積補足後，始可再進行收回。另，於民國一一四年底前每年應檢視前項收回數，若前項收回數有大於本天災保險相關規範施行前其他險種達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累積年限之收回數時，其差額應以稅後轉列於權益項下特別盈餘公積之其他險種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前述差額應以前述其他險種之當年度自留滿期保費比例分配之。

移轉為天災保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者，應依據「財產保險業就其經營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等業務應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辦理。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強制汽車機車責任保險：

強制汽車機車責任保險特別準備金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管理辦法」之規定，自留滿期純保費與收回賠款準備金及上年度特別準備金餘額之孳息之總和扣除自留保險賠款及提存賠款準備金之餘額，應再全數提存特別準備金；自留滿期純保費與收回賠款準備金及上年度特別準備金餘額之孳息之總額小於自留保險賠款及提存賠款準備金之總和者，其差額由收回以前年度累積之特別準備金彌補之，仍有不足者，其差額以備忘分錄記載，由以後年度提存之特別準備金收回彌補之。

4.保費不足準備

各險保險期間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或尚未終止之承保風險，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如逾已提存之未滿期保費準備金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

前項準備金之提存方法，由簽證精算人員評估決定，並應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時，亦同。

台壽保產險保費不足準備金提存方式已經主管機關金管會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二十三日金管保產字第10102165150號函核准在案。

5.負債適足準備

台壽保產險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現時資訊估計其未來現金流量，就已認列保險負債進行適足性測試，如測試結果有不足情形，應將其不足金額提列負債適足準備金，並依精算實務處理原則辦理。

(廿二)具金融商品性質保險契約準備

係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存款會計等規定認列者屬之。

(廿三)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台壽保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對所持有之國外投資資產(不含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商品資產)，自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一日起於負債項下提存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以下簡稱本制度)，依其規定，台壽保得將負債項下之各險種特別準備金之部分金額轉列為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初始金額。其初始轉列金額最高不得超過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之半數。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依「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本項準備金之累積限額、提存與沖減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如下：

- 1.自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特別準備金轉列為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初始金額應自本制度實施之日起三年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除第一年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一外，前二年累計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二。前述提列金額尚應考量本公司因將特別準備金轉列至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初始金額後，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計算而減少收回之金額。
- 2.提存額度：當月除以國外投資總額乘以暴險比率再乘以萬分之四點二計算應提存金額外，當月有未避險外幣資產兌換利益時，應以該金額之百分之五十，提存本準備金。
- 3.沖抵額度：當月有未避險外幣資產兌換損失時，應以該金額之百分之五十，沖抵本準備金；本準備金每月月底餘額不得低於前一年底累積餘額之百分之二十。前述累積餘額於一〇一年係指本準備金初始金額。
- 4.本準備金之累積上限為當年度年底國外投資總額之百分之九點五。
- 5.每年應就因採用本準備金機制所節省之避險成本轉列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盈餘不足轉列者，應於以後有盈餘年度補提之，並在三年內至少一次作為盈餘轉增資或彌補虧損。
- 6.若當年度有稅後盈餘，應就該金額之百分之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但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

(廿四)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廿五)收入認列

1.一般銷貨業務

經營機器設備及汽車等一般商品買賣，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住房及場租收入則於服務提供完成時認列收入；電子商務事業係依據商品交付且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保費收入之認列及保單取得成本

壽險業務：

台壽保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首期及續期保費係分別於收款並完成承保手續及屆期收款時認列收入。保單取得成本如佣金費用等，於保險契約生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該等保單之取得成本於保險契約生效時，沖減「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除屬於保險組成要素之金額應認列為保費收入外，餘扣除前置費用或投資管理服務費等收入後之餘額，全數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服務費於收取時認列為收入，惟台壽保對所收取之服務費負有提供未來服務之義務時(例如前置費用)，則將該服務費收入予以遞延至服務提供時，帳列「遞延手續費收入」項下，依服務提供期間之經過比例，按直線法逐期攤銷，其攤銷數帳列「手續費收入」項下。另，該等保單因投資管理服務而支付之增額交易成本包括佣金費用及業績成本等支出，並配合遞延手續費收入之認列而予以遞延認列者，帳列「遞延取得成本」項下，並與遞延手續費收入科目配合，依服務提供期間之經過比例，按直線法逐期攤銷，其攤銷數帳列「其他營業成本」項下。台壽保根據人壽保險業會計制度範本所提及之認列原則及計算方式，依商品之設計及比較所收取之手續費收入與所發生之服務成本作為判斷是否須認列遞延手續費收入及遞延取得成本之依據。

產險業務：

保費收入係經營保險及再保險業務中屬保險合約者所獲得之各項保險費；直接簽單保費收入係於財務報告期間內台壽保產險所有簽單承保及批改確定之保險費，包含業務員及保險經紀人已收取但尚未轉交予公司之保險費；再保險業務之再保費收入平時按帳單到達日基礎入帳，決(結)算時再依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估計未達帳再保費收入；其相對發生之支出，如佣金支出、代理費用及手續費均同時列帳。

3.利息收入之認列

銀行存款、放款及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其中催放款對內停止計息者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租賃及分期付款銷貨業務

租賃業務依租約條件劃分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營業租賃每期依約收取之租賃款以直線法列為租金收入。融資租賃則以應收租賃款高於出租資產成本部份，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分期付款銷貨係採普通銷貨法，除依現銷價格及成本核計其當年度損益外，其帳載分期付款售價高於現銷價格部份，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未實現利息收入嗣後再分期按利息法認列為利息收入。未實現利息收入，則列為應收分期帳款之減項。

5.應收帳款出售及收買業務

移轉因經營一般銷售、分期付款銷售及租賃業務而產生之應收帳款，並經營附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收買業務。如對移轉或受讓資產放棄或取得有效之控制，則視為出售或購入處理。另，因所收買之應收帳款係依攤銷後成本評價，因屬於分期收回性質，依約分期收回總金額高於收買本金部份，視為未實現利息收入，嗣後再分期按利息法認列為利息收入。未實現利息收入，則列為應收分期帳款之減項。

6.手續費收入

係經營上列各項等業務而依約向交易對方收取之手續費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

(廿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報導期間結束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減去任何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減去直接用於清償義務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於資產負債表認列為確定福利負債。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廿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包含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合計數。除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者應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外，其餘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係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當期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依據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係依據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未來期間應納所得稅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依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除、及投資抵減之未來期間可回收所得稅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應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頒布或實質上已頒布之稅率及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之。

合併公司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若已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的課稅所得提供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或全部之利益實現，針對無法實現之部分應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原已調減之金額若已很有可能具有足夠的課稅所得，於其可能實現之範圍內，應予以迴轉。

合併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後列為當期費用。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期中報導期間則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廿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合併公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及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紅利估計數。

(廿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三十)共保組織及共保險

台壽保產險與全體經主管機關核准經營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之會員公司訂定「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共保合約」，約定所承保之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業務應悉數納入共保，違反者需繳付違約金，並同意共保小組得派員稽查。承受共保業務按純保費為計算基礎，依約定共保比例分配。任何參與共保之會員公司，除清算或歇業者外，不得任意退出共保。若停止經營汽車責任保險業務即同時退出本共保，其未滿期責任採自然滿期制。

(卅一)承受殘餘物及代位求償權

直接承保業務因理賠程序而依法承受之殘餘物，或依法取得承保標的權益之追償權，於實際追償情況明確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予以認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下列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之決定係受會計估計及判斷之影響，且對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實際結果可能會因所採取之會計估計和專業判斷之變化，而與以下內容有重大差異。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一)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及減損

1.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持有若干市場並不活絡之金融商品投資，包括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金融商品投資，以及市場因市況(例如市場流動性不高)而不再活絡之金融商品投資。當市場不活絡時，通常沒有或僅有少數可觀察之市場數據可供估算衡量金融商品投資之公允價值。決定一項金融商品投資是否存在活絡市場需要管理階層進行判斷。

若合併公司某項金融商品投資的市場並不活絡，其公允價值係採用評價技術決定。合併公司透過利用獨立第三方的報價或使用內部開發的評價模型，以決定該些金融商品投資之公允價值。當價格可自獨立來源公開獲取時，會予以優先採用。但整體而言，會選擇評價來源及/或評價方法，以獲得一種公允價值之決定方法，而該方法可以反應資產負債表日市場參與雙方據以進行常規交易之價格。評價方法包括使用近期公平進行之交易、參照其他基本相同的工具、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等，亦可能包括與各個變數(如信用風險及利率)相關之若干假設。使用不同之評價技術或參數假設可能導致公允價值估算結果存有重大差異。

以上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估計，請詳「附註六(卅二)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中有關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內容說明。

2.減損

(1)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考量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是否存有減損跡象，需要管理階層進行判斷。合併公司考量之因素包括金融商品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下跌或持續下跌、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等因素綜合評估。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前述客觀證據通常包括下列資訊：

- A.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 B.發行人已發生違約之情事，例如支付利息或清償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
- C.債權人因經濟或法律因素考量，對發生財務困難之債務人讓步。
- D.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 E.由於發行人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絡市場中繼續交易。
- F.發行人因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等因素之不利改變，重大影響其經營環境，使權益證券之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投資成本。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G.權益證券之公允價值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之下跌。

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合併公司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評估任何金融商品投資資產之減損時所存在之固有風險包括：市場實際結果有別於預期；事實及情況在未來可能有所變化且與原先之估計及假設不一致；或合併公司以後可能會因情況改變而決定出售相關資產。

(二)保險合約之分類與顯著保險風險移轉測試

合併公司須就所簽發之保險單辨識是否承擔保險風險及其他風險等組成要素，並判斷該等合約組成要素是否能夠予以拆分並單獨計算，判斷結果將影響保險合約之分類。此外，合併公司尚須就所簽發之保險單是否具有移轉保險風險、保險風險之移轉是否具有商業實質，以及所移轉之保險風險是否具重大性作出重大判斷，並進行顯著保險風險移轉測試，該等判斷結果將影響保險合約之分類。

保險合約組成要素之辨識與分拆及保險合約之分類，影響合併公司之收入認列、負債衡量與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合併公司於衡量保險負債時，係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

壽險責任準備金之計提採用鎖定成本(lock-in)假設，亦即按發單當時的準備金提存利率計提之，並未依現時市場利率提存準備金。

未滿期保費準備係依各險別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之，而準備金提存方式係由精算人員依各險別特性決定之。

賠款準備中係以損失三角形法估列之。其主要假設為損失發展因子及預期賠款率，從而得出最終賠付成本。各險之損失發展因子及預期賠款率係以合併公司之歷史賠款經驗為基礎。

負債適足準備之估算係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人身保險業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規範。合併公司評估負債適足準備時，對於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係依據合併公司對於未來保險給付、保費收入及相關費用等之合理估計。

上述負債評估過程中所運用之專業判斷將會影響財務報表中有關保險負債淨變動、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變動，以及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之認列金額。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四)再保險準備資產

包括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分出賠款準備、分出責任準備、分出保費不足準備及分出負債適足準備。合併公司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人身保險業辦理分出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人身保險業務得於資產負債表認列分出責任準備之再保險業務應注意事項等規定予以估算。其中各項再保險準備資產之計算，係由精算人員依據精算原理及對相關假設之合理估計，上述評估過程中所運用之專業判斷將會影響財務報表中有關保險負債淨變動以及再保險準備資產之認列金額。

(五)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劃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稅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中華民國須繳納所得稅，部分交易及計算由於稅務機關與合併公司認定可能產生差異，導致所得稅額具有不確定性。合併公司依據該交易及計算是否可能產生額外稅負之評估，認列相關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項目。若該等項目之最終課稅結果與原認列金額存有差異，則該差異將影響對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項目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回收性評估係依據未來年度獲利能力之評估。若續後獲利能力之估計假設改變，則合併公司將相對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3.3.31</u>	<u>102.12.31</u>	<u>102.3.31</u>
現金	\$ 8,106	9,890	11,570
活期存款	28,996,766	20,583,153	19,796,107
定期存款	208,400	259,817	-
附賣回債券及票券	7,343,497	6,150,030	7,726,926
可轉讓定期存單	<u>200</u>	<u>1,000</u>	<u>-</u>
	<u>\$36,556,969</u>	<u>27,003,890</u>	<u>27,534,603</u>

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準備金提存與管理辦法，合併公司存放於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及定期存款，請詳附註十二(六)說明。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應收款項

1.應收款項明細如下：

	<u>103.3.31</u>	<u>102.12.31</u>	<u>102.3.31</u>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1,406,862	1,428,901	1,057,532
應收保費淨額	327,266	353,345	313,925
應收利息	3,241,444	3,138,946	2,961,728
其他應收款	<u>658,784</u>	<u>244,887</u>	<u>521,256</u>
	<u>\$ 5,634,356</u>	<u>5,166,079</u>	<u>4,854,441</u>

2.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明細

	<u>103.3.31</u>	<u>102.12.31</u>	<u>102.3.31</u>
應收票據	\$ 278,136	352,052	302,546
減：備抵呆帳	<u>(1,005)</u>	<u>(954)</u>	<u>(946)</u>
	<u>277,131</u>	<u>351,098</u>	<u>301,600</u>
應收帳款	1,237	2,676	2,847
應收收買帳款	88,964	88,770	79,307
應收分期帳款	422,853	399,184	380,180
應收租賃款	708,741	682,228	352,17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u>(88,220)</u>	<u>(90,810)</u>	<u>(52,092)</u>
	1,133,575	1,082,048	762,416
減：備抵呆帳	<u>(3,844)</u>	<u>(4,245)</u>	<u>(6,484)</u>
	<u>1,129,731</u>	<u>1,077,803</u>	<u>755,932</u>
	<u>\$ 1,406,862</u>	<u>1,428,901</u>	<u>1,057,532</u>

3.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上述應收票據中屬催收款項之金額分別為1,268千元、722千元及1,270千元，並已分別計提備抵呆帳733千元、722千元及687千元。

4.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上列各項之應收帳款已收到之存入票據總額分別為969,075千元、894,046千元及662,040千元。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5.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長期應收收買帳款、應收分期帳款及應收租賃款總額預期於未來各年度收回金額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3.4.1~104.3.31	\$ 600,995
104.4.1~105.3.31	319,587
105.4.1~106.3.31	225,049
106.4.1~107.3.31	55,152
107.4.1~108.3.31	19,775
	<u>\$ 1,220,558</u>

6.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提供上述應收帳款總額作為銀行借款用途及應付商業本票之擔保金額分別為286,000千元、331,000千元及345,000千元，請詳附註八。

(三)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之各類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 2,045,788	2,175,728	2,053,670
普通股	103,570	389,333	337,633
受益憑證	710,096	784,723	921,432
國外債券	60,210	61,884	135,185
衍生性金融商品	670,223	144,330	409,781
	<u>\$ 3,589,887</u>	<u>3,555,998</u>	<u>3,857,70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	\$ 2,359,197	2,703,551	2,643,6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普通股	\$ 20,628,599	18,052,295	17,100,440
受益憑證	4,593,829	3,840,232	4,837,283
政府債券	25,966,668	26,583,436	27,725,725
金融債	19,027,294	20,194,077	42,332,095
公司債	14,250,553	15,225,373	29,564,830
國外債券	29,245,966	34,327,078	53,158,575
減：抵繳存出保證金	(1,785,116)	(1,738,611)	(1,678,851)
	<u>\$ 111,927,793</u>	<u>116,483,880</u>	<u>173,040,097</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普通股	\$ 2,571,023	2,569,986	2,738,982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3.3.31	102.12.31	102.3.3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金融債	\$ 37,760,657	34,181,442	12,682,364
公司債	27,127,604	20,943,208	2,119,721
國外債券	133,386,682	128,054,116	83,265,672
特殊目的信託受益憑證	4,830,909	5,841,740	4,781,915
	<u>\$ 203,105,852</u>	<u>189,020,506</u>	<u>102,849,672</u>
其他金融資產：			
受限制定期存款及可轉讓定存單	\$ 23,805	23,925	22,640
連結式存款	1,500,000	1,500,000	2,000,000
期貨及選擇權等保證金	264,627	402,184	397,296
	<u>\$ 1,788,432</u>	<u>1,926,109</u>	<u>2,419,936</u>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參與部分被投資公司現金增資，投入資金計5,846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尚未完成，故帳列其他長期投資項下。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參與部分被投資公司現金增資，投入資金計22,5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因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尚未完成，故帳列其他長期投資項下。

3.合併公司承作結構式債券及連結式存款，依所連結標的之變動計算而得之利率，按期收取利息收入入帳。當合併公司提前解約時，有可能會損及本金。

上述結構式債券及連結式存款中，除歸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因嵌入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之選擇權衍生性金融商品，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餘嵌入於結構式商品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無須與主契約拆分，有關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4.合併公司針對非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各類金融資產進行減損評估，並認列減損損失帳列投資減損損失項下，其明細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679	17,5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49,700	-
	<u>54,379</u>	<u>17,500</u>

5.合併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請參見附註六(四)。

6.重分類金融資產之資訊

(1)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七年第三季及一〇二年第二季，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進行金融資產之重分類，有關重分類金融資產之資訊如下：

A.各類別金融資產於重分類日之重分類金額及理由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民國九十七年第三季及一〇二年第二季，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金額分別重分類如下：

97年第三季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 日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 之債券投資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62,233	4,363,855	-	6,026,0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6,782,393	6,782,393

102年第二季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 日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 之債券投資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37,190,649	37,190,649

合併公司因有意圖及能力將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故依持有之目的予以重分類。

由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國內外金融情勢變化，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所稱之極少情況，故於民國九十七年第三季將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項下。

B.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其帳面價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103.3.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7,619	27,619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4,093,166	33,822,289
	<u>\$ 34,120,785</u>	<u>33,849,908</u>

102.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4,542	24,54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6,264,399	35,776,093
	<u>\$ 36,288,941</u>	<u>35,800,635</u>

102.3.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0,270	20,27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6,613,731	6,676,987
	<u>\$ 6,634,001</u>	<u>6,697,257</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C.截至各期止，所有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認列為損益或權益之情形：

	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若未重分類應 認列為損益之 公允價值變動	重分類後 認列為收益 (損失)之金額	若未重分類 應認列為 權益之公允 價值變動	重分類後 認列為收益 (損失)之金額
97年度	\$ (996,480)	(8,454)	(328,470)	-
98年度	\$ 789,035	(17,241)	10,557	-
99年度	\$ 148,820	(35,425)	56,982	-
100年度	\$ 66,141	-	54,125	-
101年度	\$ 77	-	91,243	-
102年度	\$ 347	-	(612,318)	-
103年1月至3月	\$ 3,077	-	181,288	-

(2)合併公司於重分類日依據契約約定之現金流量總額，估計其有效利率及預期回收現金流量總額。

(四)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 目	103.3.31		102.12.31		102.3.31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一買						
美金賣外幣	\$ 11,794	3,148,776	278	2,578,952	5,522	458,735
遠期外匯合約一賣						
美金買外幣	-	-	-	-	293	299,209
遠期外匯合約一賣						
美金	789	610,200	-	-	-	-
無本金交割遠匯一						
賣美金	11,788	5,034,150	7,455	8,086,500	-	-
無本金交割遠匯一						
買美金	609,841	36,612,000	104,380	7,816,950	383,323	19,418,750
無本金交割遠匯一						
買美金賣外幣	3,906	453,576	814	501,751	19,384	1,013,669
無本金交割遠匯一						
賣美金買外幣	17,478	782,060	20,256	479,807	-	-
換匯合約一賣美金	12,648	8,298,720	9,456	7,487,500	-	-
換匯換利	-	-	1,691	599,000	1,259	597,500
利率交換合約	1,979	6,000,000	-	-	-	-
	\$ 670,223		144,330		409,781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項 目	103.3.31		102.12.31		102.3.31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一賣						
美金	\$ 24,560	4,765,011	84,707	5,276,551	53,482	5,263,337
遠期外匯合約一買						
美金賣外幣	6,365	1,349,966	4,391	1,326,721	1,628	656,534
遠期外匯合約一賣						
美金買外幣	4,445	911,076	-	-	-	-
無本金交割遠匯一						
買美金	1,004	1,525,500	19,057	12,579,000	95	597,500
無本金交割遠匯一						
賣美金	962,215	59,158,890	622,973	47,021,500	1,185,485	36,596,875
無本金交割遠匯一						
買美金賣外幣	21,745	1,574,470	76,806	1,485,225	-	-
無本金交割遠匯一						
賣美金買外幣	6,280	755,995	-	-	1,628	307,669
換匯合約一賣美金	479,171	69,705,845	1,033,402	78,586,546	781,898	78,091,001
換匯換利	100,615	4,158,513	27,044	3,483,185	37,636	3,474,463
利率交換合約	713	2,000,000	-	-	36,633	4,300,000
嵌入式商品一選擇						
權	752,084	10,983,600	750,608	11,081,500	507,669	9,261,250
應付公司債轉換權						
等嵌入式衍生性						
金融商品	-	-	84,563	205,000	37,539	645,000
	<u>\$ 2,359,197</u>		<u>2,703,551</u>		<u>2,643,693</u>	

1. 合併公司承作之遠期外匯(含無本金交割)、換匯、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合約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主要係為規避部分外幣債權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或固定收益投資因匯率或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及為規避債券投資或放款之現金流量風險，部分利率交換合約則係為規避債券投資因利率變動而產生之市價變動風險。合併公司所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未實現評價損益分別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u>\$ 773,411</u>	<u>(1,754,832)</u>

2.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從事之期貨交易皆已平倉，其從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所支付之保證金，金額分別為256,045千元、393,524千元及393,022千元，列於資產負債表其他金融資產一淨額項下。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五)存貨

<u>103.3.31</u>	<u>待售土地</u>	<u>待售房屋</u>	<u>合 計</u>
黎明天下	\$ -	2,012	2,012
登峰 2 1	<u>15,327</u>	<u>25,944</u>	<u>41,271</u>
	<u>\$ 15,327</u>	<u>27,956</u>	43,283
減：備抵跌價損失			(7,604)
			<u>\$ 35,679</u>

<u>102.12.31</u>	<u>待售土地</u>	<u>待售房屋</u>	<u>合 計</u>
黎明天下	\$ -	2,012	2,012
登峰 2 1	<u>15,765</u>	<u>26,647</u>	<u>42,412</u>
	<u>\$ 15,765</u>	<u>28,659</u>	44,424
減：備抵跌價損失			(7,945)
			<u>\$ 36,479</u>

<u>102.3.31</u>	<u>待售土地</u>	<u>待售房屋</u>	<u>合 計</u>
黎明天下	\$ -	2,012	2,012
登峰 2 1	<u>17,409</u>	<u>29,332</u>	<u>46,741</u>
	<u>\$ 17,409</u>	<u>31,344</u>	48,753
減：備抵跌價損失			(9,274)
			<u>\$ 39,479</u>

	<u>103.3.31</u>	<u>102.12.31</u>	<u>102.3.31</u>
商品	\$ 8,935	12,540	17,254
減：備抵跌價損失	<u>-</u>	<u>-</u>	<u>-</u>
	<u>\$ 8,935</u>	<u>12,540</u>	<u>17,254</u>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3.3.31</u>	<u>102.12.31</u>	<u>102.3.31</u>
關聯企業：			
彩新健康事業(股)公司	\$ -	-	42,412
瑞助營造(股)公司	383,553	382,148	389,345
廈門國貿金融中心開發有限公司	890,703	883,600	859,350
未來資產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155,342	158,673	171,092
減：累計減損	(26,700)	(26,700)	(26,700)
九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230,202	230,152	197,281
聯合控制個體			
君龍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u>263,479</u>	<u>281,304</u>	<u>400,310</u>
	<u>\$ 1,896,579</u>	<u>1,909,177</u>	<u>2,033,090</u>

1.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損失之份額如下：

	<u>103年1月至3月</u>	<u>102年1月至3月</u>
關聯企業與聯合控制個體之損失份額	\$ <u>(4,218)</u>	<u>(319)</u>

2.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投資之關聯企業皆無公開報價，且關聯企業以發放現金股利、償付借款或墊款等方式將資金移轉予投資者之能力皆未受到重大限制。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項資訊尚未依合併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u>103.3.31</u>	<u>102.12.31</u>	<u>102.3.31</u>
總資產	\$ <u>8,046,993</u>	<u>8,064,131</u>	<u>7,344,397</u>
總負債	\$ <u>2,761,047</u>	<u>2,797,069</u>	<u>2,149,554</u>
	<u>103年1月至3月</u>	<u>102年1月至3月</u>	
收入	\$ <u>965,386</u>	<u>1,188,020</u>	
本期淨利	\$ <u>58,245</u>	<u>13,835</u>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與其他公司合資設立「金衛龍邦(股)公司(暫定)」，業已投入資金計1,000千元，帳列其他長期投資款項下。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尚在辦理中。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聯合控制個體

台壽保之合資投資標的為君龍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君龍人壽）。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皆持有50%之表決權，原始投資成本皆為814,238千元。另君龍人壽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之資本皆為人民幣360,000千元。有關其財務資訊彙整如下，該項資訊尚未依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調整：

	103.3.31	102.12.31	102.3.31
總資產	\$ <u>3,783,023</u>	<u>3,384,117</u>	<u>3,050,675</u>
總負債	\$ <u>3,256,065</u>	<u>2,821,510</u>	<u>2,250,056</u>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收 益		\$ <u>681,835</u>	<u>346,606</u>
費 損		\$ <u>724,187</u>	<u>360,020</u>

5.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取得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以現金37,600千元增加取得龍衛健康事業(股)公司之股權，使權益由72%增加至80%。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並未與非控制權益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對上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7,498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u>(37,600)</u>
資本公積-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u>(102)</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0,131,401	2,760,839	12,892,240
增 添	-	1,009	1,009
自不動產及設備淨轉入	149,973	121,524	271,497
處 分	(42,446)	(12,602)	(55,048)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u>\$ 10,238,928</u>	<u>2,870,770</u>	<u>13,109,698</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0,027,226	2,656,510	12,683,736
增 添	-	840	840
自不動產及設備淨轉入	323,243	232,571	555,814
淨轉出至不動產及設備	(575,477)	(238,608)	(814,085)
民國102年3月31日餘額	<u>\$ 9,774,992</u>	<u>2,651,313</u>	<u>12,426,305</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91,357	653,941	745,298
提列折舊	-	20,651	20,651
自不動產及設備淨轉入	-	34,895	34,895
處 分	(1,187)	(2,053)	(3,240)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u>\$ 90,170</u>	<u>707,434</u>	<u>797,604</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91,738	541,855	633,593
提列折舊	-	19,659	19,659
自不動產及設備淨轉入	-	133,089	133,089
淨轉出至不動產及設備	-	(98,675)	(98,675)
民國102年3月31日餘額	<u>\$ 91,738</u>	<u>595,928</u>	<u>687,666</u>
帳面金額：			
民國103年3月31日	<u>\$ 10,148,758</u>	<u>2,163,336</u>	<u>12,312,094</u>
民國103年1月1日	<u>\$ 10,040,044</u>	<u>2,106,898</u>	<u>12,146,942</u>
民國102年3月31日	<u>\$ 9,683,254</u>	<u>2,055,385</u>	<u>11,738,639</u>
公允價值：			
民國103年3月31日			<u>\$ 15,291,094</u>
民國103年1月1日			<u>\$ 14,624,367</u>
民國102年3月31日			<u>\$ 12,643,810</u>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約1年至15年，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以市場比較法比較鄰近地區相似條件之不動產市場價值，及依收益法考量出租該不動產預期未來淨收益以收益資本化率予以計算收益價格，並綜合評估市價及收益價格以決定不動產之價值，其主要假設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收益資本化率	約1.22%~4.25%	約1.22%~4.25%	約1.58%~3.69%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其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與相關之直接營運費用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79,526	74,281
相關之直接營運費用	28,371	29,843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部份之投資性不動產提供銀行借款作質押擔保，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商 譽

	商譽
帳面金額：	
民國103年3月31日	\$ 2,120,788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2,120,788
民國102年3月31日	\$ 2,120,788

合併公司商譽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十)放 款

	103.3.31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壽險貸款	\$ 14,392,453	-
墊繳保費	1,027,480	-
擔保放款	28,948,214	60,705
	44,368,147	60,705
減：備抵呆帳	(226,547)	(8,611)
	\$ 44,141,600	52,094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2.12.31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壽險貸款	\$ 14,849,330	-
墊繳保費	1,021,500	-
擔保放款	30,507,678	61,605
	46,378,508	61,605
減：備抵呆帳	(226,215)	(3,633)
	<u>\$ 46,152,293</u>	<u>57,972</u>

	102.3.31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壽險貸款	\$ 14,404,714	-
墊繳保費	1,001,843	-
擔保放款	30,525,034	256,423
	45,931,591	256,423
減：備抵呆帳	(227,389)	(189,781)
	<u>\$ 45,704,202</u>	<u>66,642</u>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放款中屬催收款項之金額分別為60,011千元、58,070千元及256,423千元，並已分別計提備抵呆帳8,264千元、3,633千元及189,781千元。

(十一)再保險合約資產

合併公司再保險合約資產其明細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 536,123	538,208	491,010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78,076	35,729	52,489
	<u>614,199</u>	<u>573,937</u>	<u>543,499</u>
再保險準備資產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1,951,056	1,933,009	1,866,662
分出賠款準備	436,544	392,617	381,604
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3,818	3,804	11,227
小計	<u>2,391,418</u>	<u>2,329,430</u>	<u>2,259,493</u>
合計	<u>\$ 3,005,617</u>	<u>2,903,367</u>	<u>2,802,992</u>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應收再保往來款項屬催收款項之金額分別為9,115千元、3,859千元及666千元，並已分別計提備抵呆帳4,888千元、1,926千元及661千元。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二)不動產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其 他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7,514,154	3,099,647	512,744	11,126,545
增 添	-	1,928	8,624	10,552
淨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149,973)	(121,524)	-	(271,497)
未完工程完工	-	2,333	(2,333)	-
處分/報廢	(10,230)	-	(4,340)	(14,570)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515	-	-	515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u>\$ 7,354,466</u>	<u>2,982,384</u>	<u>514,695</u>	<u>10,851,545</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2,898,103	1,676,954	6,469,393	11,044,450
增 添	-	226,022	62,910	288,932
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323,243)	(232,571)	-	(555,814)
自投資性不動產淨轉入	575,477	238,608	-	814,085
自存貨轉入	-	-	3,500	3,500
未完工程完工	4,726,838	1,274,708	(6,001,546)	-
報 廢	-	-	(39,649)	(39,649)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282	-	-	282
民國102年3月31日餘額	<u>\$ 7,877,457</u>	<u>3,183,721</u>	<u>494,608</u>	<u>11,555,786</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3,815	658,878	309,672	972,365
提列折舊	-	19,329	11,506	30,835
淨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	(34,895)	-	(34,895)
報 廢	-	-	(4,409)	(4,409)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u>\$ 3,815</u>	<u>643,312</u>	<u>316,769</u>	<u>963,896</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7,315	615,353	342,687	975,355
提列折舊	-	17,285	10,840	28,125
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	(133,089)	-	(133,089)
自投資性不動產淨轉入	-	98,675	-	98,675
報 廢	-	-	(39,649)	(39,649)
民國102年3月31日餘額	<u>\$ 17,315</u>	<u>598,224</u>	<u>313,878</u>	<u>929,417</u>
帳面價值：				
民國103年3月31日	<u>\$ 7,350,651</u>	<u>2,339,072</u>	<u>197,926</u>	<u>9,887,649</u>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7,510,339</u>	<u>2,440,769</u>	<u>203,072</u>	<u>10,154,180</u>
民國102年3月31日	<u>\$ 7,860,142</u>	<u>2,585,497</u>	<u>180,730</u>	<u>10,626,369</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三)其他資產

合併公司之其他資產，其明細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預付款項	\$ 252,374	189,690	233,458
長期預付租金—地上權	854,619	859,004	872,157
出租資產	1,641,372	1,687,333	1,786,914
存出保證金	1,830,971	1,783,918	1,733,249
其 他	17,202	17,210	48,761
	<u>\$ 4,596,538</u>	<u>4,537,155</u>	<u>4,674,539</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競標購入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台北市中正區南海段五小段436-3、438及438-1地號之地上使用權，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完成交易。合約總價為876,000千元，承租期間為50年。

上述出租資產，其明細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儀器設備	\$ 224,248	243,559	287,707
小客車	2,499,946	2,486,861	2,362,951
減：累計折舊	(1,021,659)	(973,425)	(826,988)
累計減損	(61,163)	(69,662)	(36,756)
	<u>\$ 1,641,372</u>	<u>1,687,333</u>	<u>1,786,914</u>

合併公司評估儀器設備及小客車等出租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小於帳面價值認列減損損失其明細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減損損失	\$ <u>8,499</u>	<u>3,412</u>

(十四)其他催收款項

	103.3.31	102.12.31	102.3.31
催收款項—其他	\$ 85,652	82,523	89,696
減：備抵呆帳	(72,715)	(66,072)	(64,165)
	<u>\$ 12,937</u>	<u>16,451</u>	<u>25,531</u>

其他催收款項係指逾期應收保費、應收收益及其他應收款於清償期屆滿後三個月內轉入之款項，及應攤回再保賠款與應收再保往來款於清償期屆滿後九個月內轉列之款項。上述催收款項帳列應收款項及再保險合約資產下。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五)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與沖銷明細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放款之 潛在風險	應收款項 無法收回風險	其他催收款 無法收回風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 229,848	8,413	66,072	304,333
本期提列呆帳	5,302	(336)	6,643	11,609
本期沖銷	-	(2,103)	-	(2,103)
外幣兌換損益	8	-	-	8
期末餘額	<u>\$ 235,158</u>	<u>5,974</u>	<u>72,715</u>	<u>313,847</u>

102年1月至3月				
	放款之 潛在風險	應收款項 無法收回風險	其他催收款 無法收回風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 402,195	9,351	59,133	470,679
本期提列呆帳	14,964	(891)	5,032	19,105
外幣兌換損益	11	-	-	11
期末餘額	<u>\$ 417,170</u>	<u>8,460</u>	<u>64,165</u>	<u>489,795</u>

(十六)分離帳戶保險商品

1. 台壽保分離帳戶保險商品相關資產負債科目餘額明細如下：

103.3.31			
	分離帳戶－ 保險合約及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分離帳戶－ 不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銀行存款	\$ 125	-	1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2,023,294	2,717,291	24,740,585
應收保費	94,295	-	94,295
其 他	1,584	-	1,584
合 計	<u>\$ 22,119,298</u>	<u>2,717,291</u>	<u>24,836,589</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 22,119,173	2,717,291	24,836,464
其 他	125	-	125
合 計	<u>\$ 22,119,298</u>	<u>2,717,291</u>	<u>24,836,589</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2.12.31			
	分離帳戶－ 保險合約及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分離帳戶－ 不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銀行存款	\$ 437	-	4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5,074,553	2,538,466	27,613,019
應收保費	58,027	-	58,027
其 他	282	-	282
合 計	<u>\$ 25,133,299</u>	<u>2,538,466</u>	<u>27,671,765</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 25,132,862	2,538,466	27,671,328
其 他	437	-	437
合 計	<u>\$ 25,133,299</u>	<u>2,538,466</u>	<u>27,671,765</u>
102.3.31			
	分離帳戶－ 保險合約及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分離帳戶－ 不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銀行存款	\$ 34,797	-	34,7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31,162,753	3,118,203	34,280,956
應收保費	350,839	94	350,933
其 他	852	1,093	1,945
合 計	<u>\$ 31,549,241</u>	<u>3,119,390</u>	<u>34,668,631</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 31,514,445	3,119,390	34,633,835
其 他	34,796	-	34,796
合 計	<u>\$ 31,549,241</u>	<u>3,119,390</u>	<u>34,668,631</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台壽保分離帳戶－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相關損益明細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保費收入	\$ 461,742	703,531
利息收入	284,672	367,8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767,955	1,376,664
其 他	29	19
	<u>\$ 1,514,398</u>	<u>2,448,017</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保險賠款與給付	\$ 4,453,523	2,105,341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淨變動－保險合約	(3,014,084)	262,817
保險成本及管理費	74,193	79,133
其 他	766	726
	<u>\$ 1,514,398</u>	<u>2,448,017</u>

3. 台壽保因投資型商品自交易對手取得之銷售獎金或折讓帳列手續費收入項下，其明細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手續費收入	<u>\$ 3,588</u>	<u>8,553</u>

(十七)短期債務

	103.3.31	102.12.31	102.3.31
短期借款：			
信用借款	\$ 370,000	340,000	360,000
擔保借款	39,000	128,000	-
票據副擔保借款	<u>800,000</u>	<u>920,000</u>	<u>990,000</u>
	<u>1,209,000</u>	<u>1,388,000</u>	<u>1,350,000</u>
應付商業本票：			
應付商業本票	890,000	610,000	517,5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u>(894)</u>	<u>(832)</u>	<u>(955)</u>
	<u>889,106</u>	<u>609,168</u>	<u>516,545</u>
合 計	<u>\$ 2,098,106</u>	<u>1,997,168</u>	<u>1,866,545</u>
短期借款利率區間	<u>1.35%~2.00%</u>	<u>1.30%~2.15%</u>	<u>1.30%~1.40%</u>
短期借款尚可動支額度	<u>\$ 1,471,000</u>	<u>1,762,000</u>	<u>1,250,000</u>
應付商業本票利率區間	<u>0.69%~1.958%</u>	<u>0.74%~1.958%</u>	<u>0.74%~2.0737%</u>
尚未動用之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u>\$ 860,000</u>	<u>970,000</u>	<u>1,224,800</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票據副擔保借款係合併公司將應收帳款之存入票據提供予銀行作為副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十八)長期借款

1.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3.3.31</u>	<u>102.12.31</u>	<u>102.3.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267,500	3,500,000	3,198,030
擔保銀行借款	296,000	344,000	344,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75,500)	(570,000)	(484,530)
減：商業本票折價	(331)	(594)	(756)
合 計	<u>\$ 2,887,669</u>	<u>3,273,406</u>	<u>3,056,744</u>
尚未使用額度	<u>\$ 850,000</u>	<u>750,000</u>	<u>940,000</u>
利率區間	<u>1.70%~2.465%</u>	<u>1.70~2.465%</u>	<u>1.7%~2.465%</u>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九)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之應付款項，其明細如下：

	<u>103.3.31</u>	<u>102.12.31</u>	<u>102.3.31</u>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3,245	36,368	30,005
應付佣金	331,119	453,481	240,283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97,532	108,243	89,344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620,604	656,312	541,658
其他應付款	<u>2,023,404</u>	<u>1,148,777</u>	<u>2,708,028</u>
	<u>\$ 3,105,904</u>	<u>2,403,181</u>	<u>3,609,318</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十)應付債券

債券名稱	交易條件			債券種類	帳面價值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103.3.31	102.12.31	102.3.31
九十八年度第一期私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98/06/08	無到期日	4.0%，發行屆滿十年後未贖回者，利率調整為指標利率加2.20%，但不低於5.0%	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券	\$ 800,000	800,000	800,000
九十八年度第二期私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98/11/25	無到期日	4.0%，發行屆滿十年後未贖回者，利率調整為指標利率加2.20%，但不低於5.0%	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券	150,000	150,000	150,000
九十八年度第一期私募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98/12/30	103/12/30	4.0%	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券	-	200,976	623,126
					<u>\$ 950,000</u>	<u>1,150,976</u>	<u>1,573,126</u>

1. 台壽保經金管會金管保一字第09800029880號函及金管保一字第09802505040號函核准私募發行無擔保之無到期日可累積次順位公司債計25億元，且應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前分批發行完畢。台壽保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及十一月分別發行面額800,000千元及150,000千元之次順位公司債。
2. 台壽保為強化資本結構，經金管會金管保財字第09802507750號函及金管保財字第09800186220號函核准私募發行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計30億元，且應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前分批發行完畢。台壽保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發行面額1,435,000千元之強制轉換次順位公司債。

台壽保發行之民國九十八年度第一期私募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發行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30.5元，另訂有轉換價格重設條款，轉換價格除依反稀釋調整外，另以公司債發行後屆滿第三、四及五年之日為價格重設基準日，按轉換價格之定價模式向下重新調整轉換價格（向上則不予調整），惟重新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之85%。債權人於公司債發行之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向台壽保請求轉換為台壽保普通股股票。台壽保於到期日對債權人並不直接償還本金，而由台壽保依當時之轉換價格就當時流通在外之債券一次強制轉換為台壽保普通股。上述私募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業已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補辦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一日申報生效。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台壽保發行之民國九十八年度第一期私募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依規定將其認股權等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與公司債分離，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依性質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應付公司債折價部分依利息法攤銷，攤銷金額逐期認列為利息費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上述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台壽保普通股，公司債轉換之面額為205,000千元及510,000千元，轉換為普通股股數為10,633千股及24,951千股，產生之資本公積為179,222千元及289,055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可轉換公司債業已全數轉換為普通股。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止，可轉換公司債之帳面價值分別為200,976千元及623,126千元，帳列應付債券項下，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分別為84,563千元及37,539千元，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項下，其中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金融商品請詳附註六(四)。認列公司債折價攤銷之利息費用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折價利息費用	\$ <u>120</u>	<u>4,165</u>

(廿一)特別股負債

台壽保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每股以35元溢價發行，總計發行58,000千股，募得2,030,000千元，該項增資案業經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該特別股發行期間為七年；
- 2.股息年率為百分之三點五，按實際發行價格計算，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倘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甲種特別股股息時，或因甲種特別股股息之分派將使台壽保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定最低要求，應暫停分派股息，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應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補足，且所遞延股息不予加計利息。
- 3.自發行日起屆滿五年之次日起，台壽保得經主管機關許可後隨時按發行價格，在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允許資金來源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仍發行在外之甲種特別股；惟若屆期台壽保因客觀因素或不可抗力情事，致無法收回已發行之甲種特別股之全部或一部分時得予以展延。

該甲種特別股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帳列金融負債項下。認列之股息帳列營業外收支項下，其明細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特別股股息	\$ <u>17,519</u>	<u>17,519</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廿二)保險負債

	103.3.31	102.12.31	102.3.31
未滿期保費準備	\$ 3,155,385	3,098,285	3,035,425
賠款準備	830,353	752,623	802,855
責任準備	406,230,499	391,478,799	357,682,324
特別準備	537,413	621,314	761,122
保費不足準備	112,996	23,083	39,734
	<u>410,866,646</u>	<u>395,974,104</u>	<u>362,321,460</u>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1,951,056	1,933,009	1,866,662
分出賠款準備	436,544	392,617	381,604
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3,818	3,804	11,227
	<u>2,391,418</u>	<u>2,329,430</u>	<u>2,259,493</u>
淨 額	<u>\$ 408,475,228</u>	<u>393,644,674</u>	<u>360,061,967</u>

壽險業務：

1.未滿期保費準備及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1)台壽保之未滿期保費準備及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其明細如下：

	103.3.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5,175	-	5,175
個人傷害險	492,692	-	492,692
個人健康險	736,989	-	736,989
團體險	661,850	-	661,850
投資型保險	10,126	-	10,126
合 計	<u>1,906,832</u>	<u>-</u>	<u>1,906,832</u>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34,231	-	34,231
個人傷害險	424,980	-	424,980
個人健康險	577,190	-	577,190
團體險	214,142	-	214,142
投資型保險	1,160	-	1,160
合 計	<u>1,251,703</u>	<u>-</u>	<u>1,251,703</u>
淨 額	<u>\$ 655,129</u>	<u>-</u>	<u>655,129</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2.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5,183	-	5,183
個人傷害險	486,253	-	486,253
個人健康險	732,663	-	732,663
團體險	648,899	-	648,899
投資型保險	9,817	-	9,817
合 計	1,882,815	-	1,882,815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42,174	-	42,174
個人傷害險	422,193	-	422,193
個人健康險	575,564	-	575,564
團體險	216,286	-	216,286
投資型保險	1,269	-	1,269
合 計	1,257,486	-	1,257,486
淨 額	\$ 625,329	-	625,329

102.3.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5,329	-	5,329
個人傷害險	467,636	-	467,636
個人健康險	708,722	-	708,722
團體險	672,967	-	672,967
投資型保險	9,819	-	9,819
合 計	1,864,473	-	1,864,473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34,694	-	34,694
個人傷害險	411,879	-	411,879
個人健康險	550,065	-	550,065
團體險	250,476	-	250,476
投資型保險	1,249	-	1,249
合 計	1,248,363	-	1,248,363
淨 額	\$ 616,110	-	616,110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及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 1,882,815	-	1,882,815
本期提存數	459,890	-	459,890
本期收回數	(435,873)	-	(435,873)
	<u>1,906,832</u>	<u>-</u>	<u>1,906,832</u>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1,257,486	-	1,257,486
本期提存數	287,489	-	287,489
本期收回數	(293,289)	-	(293,289)
外幣兌換損益	<u>17</u>	<u>-</u>	<u>17</u>
	<u>1,251,703</u>	<u>-</u>	<u>1,251,703</u>
淨 額	<u>\$ 655,129</u>	<u>-</u>	<u>655,129</u>
102年1月至3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 1,861,660	-	1,861,660
本期提存數	441,174	-	441,174
本期收回數	(438,361)	-	(438,361)
	<u>1,864,473</u>	<u>-</u>	<u>1,864,473</u>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1,257,213	-	1,257,213
本期提存數	292,964	-	292,964
本期收回數	(301,829)	-	(301,829)
外幣兌換損益	<u>15</u>	<u>-</u>	<u>15</u>
	<u>1,248,363</u>	<u>-</u>	<u>1,248,363</u>
淨 額	<u>\$ 616,110</u>	<u>-</u>	<u>616,110</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

(1)台壽保之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其明細如下：

	103.3.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已報未付	\$ 31,510	-	31,510
—未報未付	1,266	-	1,266
個人傷害險			
—已報未付	47,220	-	47,220
—未報未付	6,557	-	6,557
個人健康險			
—已報未付	35,104	-	35,104
—未報未付	250	-	250
團體險			
—已報未付	55,486	-	55,486
—未報未付	1,214	-	1,214
投資型保險			
—已報未付	6,000	-	6,000
—未報未付	1	-	1
合 計	184,608	-	184,608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傷害險	37,323	-	37,323
個人健康險	24,085	-	24,085
團體險	24,636	-	24,636
投資型保險	1,976	-	1,976
合 計	88,020	-	88,020
淨 額	\$ 96,588	-	96,588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2.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已報未付	\$ 40,542	1,202	41,744
— 未報未付	1,566	-	1,566
個人傷害險			
— 已報未付	36,108	-	36,108
— 未報未付	10,840	-	10,840
個人健康險			
— 已報未付	30,856	-	30,856
— 未報未付	532	-	532
團體險			
— 已報未付	51,679	-	51,679
— 未報未付	2,376	-	2,376
投資型保險			
— 已報未付	5,006	-	5,006
— 未報未付	2	-	2
合 計	179,507	1,202	180,709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2,250	-	2,250
個人傷害險	26,242	-	26,242
個人健康險	18,867	-	18,867
團體險	16,035	-	16,035
投資型保險	1,976	-	1,976
合 計	65,370	-	65,370
淨 額	\$ 114,137	1,202	115,339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2.3.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已報未付	\$ 78,660	-	78,660
— 未報未付	154	-	154
個人傷害險			
— 已報未付	36,385	-	36,385
— 未報未付	12,242	-	12,242
個人健康險			
— 已報未付	25,769	-	25,769
— 未報未付	197	-	197
團體險			
— 已報未付	58,002	-	58,002
— 未報未付	1,382	-	1,382
投資型保險			
— 已報未付	19,876	-	19,876
— 未報未付	2	-	2
合 計	232,669	-	232,669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39	-	39
個人傷害險	26,222	-	26,222
個人健康險	16,956	-	16,956
團體險	18,395	-	18,395
投資型保險	3,877	-	3,877
合 計	65,489	-	65,489
淨 額	\$ 167,180	-	167,180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前述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 179,507	1,202	180,709
本期提存數	49,024	-	49,024
本期收回數	(45,197)	-	(45,197)
外幣兌換損益	72	-	72
合 計	183,406	1,202	184,608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65,370	-	65,370
本期提存數	22,650	-	22,650
合 計	88,020	-	88,020
淨 額	\$ 95,386	1,202	96,588

	102年1月至3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 180,589	-	180,589
本期提存數	97,181	-	97,181
本期收回數	(45,152)	-	(45,152)
外幣兌換損益	51	-	51
合 計	232,669	-	232,669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67,619	-	67,619
本期收回數	(2,130)	-	(2,130)
合 計	65,489	-	65,489
淨 額	\$ 167,180	-	167,180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 責任準備明細：

(1) 台壽保之責任準備，其明細如下：

103.3.31(註)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352,917,705	-	352,917,705
個人健康險	26,643,933	-	26,643,933
團體險	43,838	-	43,838
年金險	6,675,355	19,902,365	26,577,720
投資型保險	5,105	-	5,105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收回轉入	6,365	-	6,365
合 計	<u>\$ 386,292,301</u>	<u>19,902,365</u>	<u>406,194,666</u>
102.12.31(註)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338,130,597	-	338,130,597
個人健康險	25,761,356	-	25,761,356
團體險	46,778	-	46,778
年金險	6,785,752	20,705,432	27,491,184
投資型保險	6,686	-	6,686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收回轉入	6,365	-	6,365
合 計	<u>\$ 370,737,534</u>	<u>20,705,432</u>	<u>391,442,966</u>
102.3.31(註)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306,074,240	-	306,074,240
個人健康險	22,692,798	-	22,692,798
團體險	46,073	-	46,073
年金險	7,324,603	21,487,946	28,812,549
投資型保險	13,297	-	13,297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收回轉入	7,534	-	7,534
合 計	<u>\$ 336,158,545</u>	<u>21,487,946</u>	<u>357,646,491</u>

註：上述不含利率變動型保單應保險局要求而增提之責任準備35,833千元，係因利率變動型保單增提責任準備金之險種

包含壽險及年金險。

台壽保因以折現基礎衡量責任準備認列反映時間經過之利息影響數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責任準備利息影響數	<u>\$ 4,095,059</u>	<u>3,740,228</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前述責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 370,773,367	20,705,432	391,478,799
本期提存數	17,980,167	293,648	18,273,815
本期收回數	(3,344,431)	(1,096,715)	(4,441,146)
外幣兌換損益	919,031	-	919,031
期末餘額	<u>\$ 386,328,134</u>	<u>19,902,365</u>	<u>406,230,499</u>

	102年1月至3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 327,237,018	20,151,015	347,388,033
本期提存數	10,882,917	1,614,274	12,497,191
本期收回數	(2,709,901)	(277,343)	(2,987,244)
外幣兌換損益	784,344	-	784,344
期末餘額	<u>\$ 336,194,378</u>	<u>21,487,946</u>	<u>357,682,324</u>

4.特別準備(負債)：

(1)台壽保之特別準備(負債)，其明細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 284,999	256,341	141,070
紅利風險準備	-	-	-
不動產增值利益	57,891	57,891	289,457
	<u>\$ 342,890</u>	<u>314,232</u>	<u>430,527</u>

(2)前述特別準備(負債)之變動調節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分紅保單 紅利準備	不動產增值 特別準備	合 計
期初餘額	\$ 256,341	57,891	314,232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提存數	28,658	-	28,658
期末餘額	<u>\$ 284,999</u>	<u>57,891</u>	<u>342,890</u>

	102年1月至3月		
	分紅保單 紅利準備	不動產增值 特別準備	合 計
期初餘額	\$ 217,890	289,457	507,347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收回數	(76,820)	-	(76,820)
期末餘額	<u>\$ 141,070</u>	<u>289,457</u>	<u>430,527</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5.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103.3.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 519,974	-	519,974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265,097	-	265,097
合 計	<u>\$ 785,071</u>	<u>-</u>	<u>785,071</u>
102.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 519,974	-	519,974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265,097	-	265,097
合 計	<u>\$ 785,071</u>	<u>-</u>	<u>785,071</u>
102.3.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 193,140	-	193,140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264,431	-	264,431
合 計	<u>\$ 457,571</u>	<u>-</u>	<u>457,571</u>

6.保費不足準備明細：

(1)台壽保保費不足準備，其明細如下：

103.3.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106,558	-	106,558
個人健康險	1	-	1
合 計	<u>\$ 106,559</u>	<u>-</u>	<u>106,559</u>
102.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16,665	-	16,665
個人健康險	1	-	1
合 計	<u>\$ 16,666</u>	<u>-</u>	<u>16,666</u>
102.3.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22,026	-	22,026
個人健康險	1	-	1
合 計	<u>\$ 22,027</u>	<u>-</u>	<u>22,027</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前述保費不足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 16,666	-	16,666
本期提存數	89,893	-	89,893
期末餘額	<u>\$ 106,559</u>	<u>-</u>	<u>106,559</u>

	102年1月至3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 27,338	-	27,338
本期收回數	(5,311)	-	(5,311)
期末餘額	<u>\$ 22,027</u>	<u>-</u>	<u>22,027</u>

7.負債適足準備明細：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 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103.3.31	102.12.31	102.3.31
責任準備	\$ 406,230,499	391,478,799	357,682,324
未滿期保費準備	1,906,832	1,882,815	1,864,473
賠款準備	184,608	180,709	232,669
保費不足準備	<u>106,559</u>	<u>16,666</u>	<u>22,027</u>
小 計	408,428,498	393,558,989	359,801,493
減：無形資產	-	-	-
保險負債帳面價值	<u>\$ 408,428,498</u>	<u>393,558,989</u>	<u>359,801,493</u>
現金流量現時估計額	<u>\$ 315,426,134</u>	<u>327,953,818</u>	<u>337,959,732</u>
負債適足準備餘額	<u>\$ -</u>	<u>-</u>	<u>-</u>

台壽保因保險負債淨帳面價值，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相比較，無淨帳面金額不足之情形，故不需提存負債適足準備。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台壽保負債適足性測試方式說明如下：

測試方式	長、短年期個人保險合約採用總保費法，短年期團體保險合約採用預期成本法進行測試。
群組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重要假設說明	折現率為依據中華民國精算學會發布「人身保險業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建議，採用「人身保險業簽證精算人員實務處理原則」之「最佳估計情境下(於30年後採持平假設)之公司整體投資組合報酬率」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現時資訊更新之。故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負債適足準備測試之折現利率係分別採用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一〇一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簽證精算報告，公司整體最佳資產配置並依據現時資訊更新投資組合報酬率(於30年後採持平假設)。其餘各項重要假設，如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費用率、資產收益率、宣告利率等，亦採用簽證精算報告最佳假設。

產險業務：

1.未滿期保費準備及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1)台壽保產險之未滿期保費準備及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其明細如下：

103.3.31				
	未滿期保費準備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直接業務	分入再保業務	分出再保業務	自留業務
火災保險	\$ 279,689	11,393	87,676	203,406
海上保險	14,027	584	12,859	1,752
新種保險	100,664	8,755	60,551	48,868
傷害暨健康保險	131,191	789	88,570	43,410
任意車險	507,173	90	394,825	112,438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37,179	57,019	54,872	139,326
合計	<u>\$ 1,169,923</u>	<u>78,630</u>	<u>699,353</u>	<u>549,200</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2.12.31				
	未滿期保費準備		分出未滿期 保費準備	自留業務
	直接業務	分入再保業務	分出再保業務	
火災保險	\$ 282,566	11,061	84,594	209,033
海上保險	8,134	498	7,042	1,590
新種保險	88,568	8,960	48,959	48,569
傷害暨健康保險	135,185	873	91,401	44,657
任意車險	485,559	62	388,447	97,174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37,699	56,305	55,080	138,924
合 計	<u>\$ 1,137,711</u>	<u>77,759</u>	<u>675,523</u>	<u>539,947</u>

102.3.31				
	未滿期保費準備		分出未滿期 保費準備	自留業務
	直接業務	分入再保業務	分出再保業務	
火災保險	\$ 303,534	10,324	81,441	232,417
海上保險	8,267	563	7,414	1,416
新種保險	99,900	7,895	59,364	48,431
傷害暨健康保險	158,108	908	99,545	59,471
任意車險	400,160	21	320,128	80,053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26,018	55,254	50,407	130,865
合 計	<u>\$ 1,095,987</u>	<u>74,965</u>	<u>618,299</u>	<u>552,653</u>

(2)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及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未滿期 保費準備	分出未滿期 保費準備	未滿期 保費準備	分出未滿期 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 1,215,470	675,523	1,163,895	597,285
本期提存	1,248,553	699,353	1,170,952	618,299
本期收回	(1,215,470)	(675,523)	(1,163,895)	(597,285)
期末餘額	<u>\$ 1,248,553</u>	<u>699,353</u>	<u>1,170,952</u>	<u>618,299</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

(1) 對保單持有人已報已付、已報未付及未報之理賠負債

103.3.31					
	應付票據 (賠款)	應付保險 賠款與給付	賠款準備金		
	已報已付	已報未付	未報	合計	
火災保險	\$ -	-	38,363	2,474	40,837
海上保險	447	-	2,650	1,377	4,027
新種保險	113	-	39,343	11,001	50,344
傷害暨健康保險	1,026	-	25,432	51,348	76,780
任意車險	1,806	-	186,980	39,780	226,760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162	-	62,163	184,834	246,997
合計	<u>\$ 4,554</u>	<u>-</u>	<u>354,931</u>	<u>290,814</u>	<u>645,745</u>

102.12.31					
	應付票據 (賠款)	應付保險 賠款與給付	賠款準備金		
	已報已付	已報未付	未報	合計	
火災保險	\$ 8	-	37,308	2,442	39,750
海上保險	52	-	1,937	1,235	3,172
新種保險	153	-	41,880	10,906	52,786
傷害暨健康保險	1,003	-	29,855	43,084	72,939
任意車險	994	-	168,917	38,054	206,971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502	-	193,218	3,078	196,296
合計	<u>\$ 2,712</u>	<u>-</u>	<u>473,115</u>	<u>98,799</u>	<u>571,914</u>

102.3.31					
	應付票據 (賠款)	應付保險 賠款與給付	賠款準備金		
	已報已付	已報未付	未報	合計	
火災保險	\$ 661	-	34,333	2,238	36,571
海上保險	24	-	1,806	1,162	2,968
新種保險	265	-	52,288	9,782	62,070
傷害暨健康保險	1,457	-	41,128	25,678	66,806
任意車險	2,969	-	142,392	33,199	175,591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317	12,988	223,281	2,899	226,180
合計	<u>\$ 5,693</u>	<u>12,988</u>	<u>495,228</u>	<u>74,958</u>	<u>570,186</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之未報賠款係依最近十二個月滿期純保險費，按法定提存率提存，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則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按損失三角形法計算，提存賠款準備金。

(2)再保險合約資產－對保單持有人已報未付及未報理賠負債之分出賠款準備

103.3.31			
	已報未付	未 報	合 計
火災保險	\$ 25,173	716	25,889
海上保險	2,175	803	2,978
新種保險	19,429	5,984	25,413
傷害暨健康保險	18,594	34,893	53,487
任意車險	146,924	24,910	171,834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4,389	54,563	68,952
減：累積減損	(29)	-	(29)
合 計	<u>\$ 226,655</u>	<u>121,869</u>	<u>348,524</u>

102.12.31			
	已報未付	未 報	合 計
火災保險	\$ 23,852	882	24,734
海上保險	1,794	710	2,504
新種保險	21,909	5,661	27,570
傷害暨健康保險	21,709	29,053	50,762
任意車險	128,725	23,581	152,306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68,516	877	69,393
減：累積減損	(22)	-	(22)
合 計	<u>\$ 266,483</u>	<u>60,764</u>	<u>327,247</u>

102.3.31			
	已報未付	未 報	合 計
火災保險	\$ 21,295	650	21,945
海上保險	1,160	495	1,655
新種保險	28,304	5,090	33,394
傷害暨健康保險	29,671	18,351	48,022
任意車險	109,556	20,692	130,248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80,035	816	80,851
合 計	<u>\$ 270,021</u>	<u>46,094</u>	<u>316,115</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前述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賠款準備	分出賠款準備	賠款準備	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 571,914	327,247	576,763	317,091
本期提存	645,672	348,487	570,183	316,116
本期收回	(571,890)	(327,245)	(576,804)	(317,121)
外幣兌換損益	49	42	44	29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7)	-	-
期末餘額	<u>\$ 645,745</u>	<u>348,524</u>	<u>570,186</u>	<u>316,115</u>

3.特別準備

(1)台壽保產險之特別準備，其明細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特別準備金	\$ 67,185	179,744	201,631
非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特別準備金	127,338	127,338	128,964
	<u>\$ 194,523</u>	<u>307,082</u>	<u>330,595</u>

(2)前述特別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A.特別準備－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 179,744	210,544
本期收回	(112,559)	(8,913)
期末餘額	<u>\$ 67,185</u>	<u>201,631</u>

B.特別準備－非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03年1月至3月					
	負債			特別盈餘公積		
	重大事故	危險變動	合計	重大事故	危險變動	合計
期末餘額(即 期初餘額)	<u>\$ 47,188</u>	<u>80,150</u>	<u>127,338</u>	<u>26,232</u>	<u>119,417</u>	<u>145,649</u>

	102年1月至3月					
	負債			特別盈餘公積		
	重大事故	危險變動	合計	重大事故	危險變動	合計
期末餘額(即 期初餘額)	<u>\$ 48,814</u>	<u>80,150</u>	<u>128,964</u>	<u>17,535</u>	<u>79,946</u>	<u>97,481</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依據金管保財字第10102515061號「強化財產保險業天災保險(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準備金應注意事項」、「強化住宅地震保險共保組織會員準備金應注意事項」及「財產保險業經營核能保險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台壽保險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認列於負債項下之特別準備金餘額，因尚未達上述函令之滿水位金額，故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起仍應全數留列於負債，並將其他險種之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轉為天災險種之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合併公司未採用本應注意事項對損益、負債、權益及每股盈餘之影響如下：

		103.3.31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響數
特別準備	\$	410,075	537,413	(127,338)
權益		14,448,300	14,342,610	105,690
		102.12.31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響數
特別準備	\$	493,976	621,314	(127,338)
權益		12,973,782	12,868,092	105,690
		102.3.31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響數
特別準備	\$	632,158	761,122	(128,964)
權益		16,749,514	16,642,474	107,040
		103年1月至3月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響數
本期淨利	\$	475,651	475,651	-
		102年1月至3月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響數
基本每股盈餘 (稅後)		0.49	0.49	-

4. 保費不足準備及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1) 台壽保險之保費不足準備及分出保費不足準備，其明細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保費 不足準備	分出保費 不足準備	保費 不足準備	分出保費 不足準備	保費 不足準備	分出保費 不足準備
火災保險	\$ 5,614	3,818	5,594	3,804	16,510	11,227
海上保險	-	-	-	-	-	-
新種保險	823	-	823	-	1,197	-
	<u>\$ 6,437</u>	<u>3,818</u>	<u>6,417</u>	<u>3,804</u>	<u>17,707</u>	<u>11,227</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上述保費不足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保費 不足準備	分出保費 不足準備	保費 不足準備	分出保費 不足準備
期初餘額	\$ 6,417	3,804	18,780	12,235
本期提存	6,437	3,818	17,707	11,227
本期收回	(6,417)	(3,804)	(18,780)	(12,235)
期末餘額	<u>\$ 6,437</u>	<u>3,818</u>	<u>17,707</u>	<u>11,227</u>

(廿三)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1.台壽保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對所持有之國外投資資產(不含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商品資產)於負債項下提存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之累積餘額分別為542,760千元、459,054千元及556,871千元，其變動調節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 459,054	465,511
本期提存數：		
固定提存	16,203	4,949
增額提存	135,163	107,105
小計	151,366	112,054
本期沖抵數	(67,660)	(20,694)
合計	<u>\$ 542,760</u>	<u>556,871</u>

台壽保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初始金額係於最高限額386,752千元內全數自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予以借提並轉列之。依規定，該初始金額應於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制度實施之日起三年內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方式，將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補足至借提予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前之應有數額。另，每年應就因採用本準備金機制所節省之避險成本及當年度之稅後盈餘百分之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2.未採用本準備金機制對損益、負債、權益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03.3.31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響數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	542,760	(542,760)
權益	14,793,101	14,342,610	450,491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2.12.31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響數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	459,054	(459,054)
權益	13,249,107	12,868,092	381,015

	102.3.31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響數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	556,871	(556,871)
權益	17,104,677	16,642,474	462,203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響數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響數
本期淨利	\$ 545,127	475,651	69,476	736,764	660,935	75,829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0.56	0.49	0.07	0.80	0.72	0.08

3.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機制避險策略及暴險情形：

外匯避險方面，以完全避險為原則兼採動態避險操作，整體仍維持較高的避險比例，將避險成本控制於合理的範圍內。另請詳附註六(卅三)。

(廿四)其他負債

合併公司之其他負債，其明細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預收款項	\$ 1,112,997	476,642	408,633
存入保證金	931,282	912,234	810,213
其他	879,104	532,962	209,725
	<u>\$ 2,923,383</u>	<u>1,921,838</u>	<u>1,428,571</u>

(廿五)自留滿期保費收入及自留保險賠款

1.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合併公司之自留滿期保費收入，其明細如下：

壽險業務：

	103年1月至3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簽單保費收入	\$ 17,004,534	163,508	17,168,042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24,017)	-	(24,017)
小計	16,980,517	163,508	17,144,025
減：再保費支出	732,507	-	732,507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數	5,800	-	5,800
小計	738,307	-	738,307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u>\$ 16,242,210</u>	<u>163,508</u>	<u>16,405,718</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2年1月至3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簽單保費收入	\$ 10,152,657	1,511,251	11,663,908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2,813)	-	(2,813)
小 計	10,149,844	1,511,251	11,661,095
減：再保費支出	718,343	-	718,343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數	8,865	-	8,865
小 計	727,208	-	727,208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 9,422,636	1,511,251	10,933,887

產險業務：

險 別	103年1月至3月					
	保費收入 (1)	再保費 收 入 (2)	再保費 支 出 (3)	自留保費 (4)=(1)+(2)-(3)	未滿期保費 準備淨變動 (5)	滿期自留 保 費 (6)=(4)-(5)
非強制險	\$ 420,554	13,356	313,219	120,691	8,851	111,840
強制險	75,928	23,063	21,782	77,209	402	76,807
合 計	\$ 496,482	36,419	335,001	197,900	9,253	188,647

險 別	102年1月至3月					
	保費收入 (1)	再保費 收 入 (2)	再保費 支 出 (3)	自留保費 (4)=(1)+(2)-(3)	未滿期保費 準備淨變動 (5)	滿期自留 保 費 (6)=(4)-(5)
非強制險	\$ 352,098	11,060	280,795	82,363	(13,949)	96,312
強制險	74,721	21,211	22,068	73,864	(8)	73,872
合 計	\$ 426,819	32,271	302,863	156,227	(13,957)	170,184

2.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合併公司之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其明細如下：

壽險業務：

	103年1月至3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 3,852,641	1,101,804	4,954,445
再保賠款	4	-	4
保險賠款與給付	3,852,645	1,101,804	4,954,449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363,764	-	363,764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 3,488,881	1,101,804	4,590,685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2年1月至3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 3,246,835	278,156	3,524,991
再保賠款	6	-	6
保險賠款與給付	3,246,841	278,156	3,524,997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341,506	-	341,506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u>\$ 2,905,335</u>	<u>278,156</u>	<u>3,183,491</u>

產險業務：

險 別	103年1月至3月			
	保險賠款 (含合理賠費用支出) (1)	再保賠款 (2)	攤回再保 賠款與給付 (3)	自留賠款 (4)=(1)+(2)-(3)
非強制險	\$ 169,091	2,477	128,065	43,503
強制險	154,047	24,681	61,366	117,362
合 計	<u>\$ 323,138</u>	<u>27,158</u>	<u>189,431</u>	<u>160,865</u>

險 別	102年1月至3月			
	保險賠款 (含合理賠費用支出) (1)	再保賠款 (2)	攤回再保 賠款與給付 (3)	自留賠款 (4)=(1)+(2)-(3)
非強制險	\$ 189,105	7,073	143,983	52,195
強制險	58,803	23,237	22,635	59,405
合 計	<u>\$ 247,908</u>	<u>30,310</u>	<u>166,618</u>	<u>111,600</u>

(廿六)其他收入/成本及財務成本

1.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銷貨收入、出租資產租金收入及分期付款收入	\$ 442,669	744,461
利息收入	15,529	10,385
兌換利益－非投資	-	67
其他營業收入－其他	43,632	42,120
合 計	<u>\$ 501,830</u>	<u>797,033</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合併公司之其他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銷貨成本、出租成本及分期付款銷貨成本	\$ 408,886	707,256
安定基金支出	18,172	12,543
地上權攤銷	5,123	4,876
兌換損失－非投資	37	-
其他營業成本－其他	96,231	107,252
	<u>\$ 528,449</u>	<u>831,927</u>

3.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公司債利息	\$ 9,912	23,346
銀行借款利息	22,661	22,072
	<u>\$ 32,573</u>	<u>45,418</u>

(廿七)員工福利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9段之規定採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1.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已認列確定福利義務負債分別為304,950千元、303,304千元及330,368千元，另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之組成如下：

	102.12.31	101.12.31
義務現值總計	\$ 471,374	488,25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68,070)	(160,271)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303,304</u>	<u>327,984</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68,07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88,255	404,82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9,788	20,650
精算損(益)	(36,669)	71,678
實際支付之福利	-	(8,893)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471,374</u>	<u>488,255</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60,271	162,135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5,731	5,489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2,787	2,816
精算(損)益	(719)	(1,276)
實際支付之福利	-	(8,893)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68,070</u>	<u>160,271</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退休金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退休金費用	\$ <u>3,645</u>	<u>4,251</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合併公司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變動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期末累積餘額(即期初累積餘額)	\$ <u>(37,004)</u>	<u>(72,954)</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2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1.8%~2.00%	1.4%~1.5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8%~2.00%	1.4%~1.75%
未來薪資增加	1.5%~3.00%	1.5%~3.00%

台壽保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385千元。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12.31	101.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471,374	488,25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68,070)	(160,271)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 <u>303,304</u>	<u>327,984</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u>(46,776)</u>	<u>(4,170)</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u>(654)</u>	<u>(1,100)</u>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如下：

102.12.31			
折現率(%)	0.80 %	1.80 %	2.80 %
最適精算假設	\$ 6,357	5,605	4,982
101.12.31			
折現率(%)	0.40 %	1.40 %	2.40 %
最適精算假設	\$ 6,102	5,335	4,702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台壽保之敏感度分析如下：

102.12.31			
調薪率(%)	折現率(%)	1.50 %	2.00 %
4.00 %	\$	572,828	532,869
3.00 %		498,135	465,769
2.00 %		437,164	411,163
			387,876

101.12.31			
調薪率(%)	折現率(%)	1.00 %	1.50 %
4.00 %	\$	613,645	564,575
3.00 %		522,460	482,920
2.00 %		448,290	416,505
			388,241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8%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4,880千元及43,750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另，台壽保資融針對高階主管之退職金另訂有確定提撥辦法，高階主管之任職年資符合該辦法規定者，按月依其本薪之一定比例提撥退職基金，並於退休或離職時，依其任職年資，給付台壽保資融為該員工所積存數額加上或減除該數額所產生之投資收益或損失之一定比例。上述退職金之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實際支付退職金時，先自基金專戶支用，如有不足，列為當期費用。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台壽保資融之高階主管員工福利負債分別為10,950千元、10,654千元及9,785千元。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高階主管退職金提列數為296千元及481千元。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廿八)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一年內	\$ 55,481	69,450	67,927
一年至五年	53,152	78,004	64,950
	<u>\$ 108,633</u>	<u>147,454</u>	<u>132,877</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通訊處、電腦設備、交通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等。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十年。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租賃支出	<u>\$ 42,000</u>	<u>45,348</u>

2.出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及出租資產，請詳附註六(八)及(十三)。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一年內	\$ 878,528	903,175	880,278
一年至五年	1,272,284	1,317,896	1,333,750
五年以上	1,326,168	1,364,406	1,467,659
	<u>\$ 3,476,980</u>	<u>3,585,477</u>	<u>3,681,687</u>

由投資性不動產及出租資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租金收入	<u>\$ 269,335</u>	<u>255,320</u>

(廿九)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以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1.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7,716	15,50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1,467
所得稅費用	<u>27,716</u>	<u>16,967</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	53,337	139,232
	<u>53,337</u>	<u>139,232</u>
所得稅費用	<u>\$ 81,053</u>	<u>156,199</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直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所得稅費用與會計淨利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	96,694	141,271
國內證券交易利益停徵	(50,831)	(55,005)
國內金融商品免稅評價損失(利益)	(941)	28,409
國內股權投資收入	(2,583)	(1,356)
出售土地所得免稅	(14,714)	-
基本稅額高於一般所得額之差異	186	-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稅影響數	31,096	28,711
其 他	22,146	14,169
所得稅費用	<u>81,053</u>	<u>156,199</u>

- 5.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負債)	\$ 173,457	(132,932)	-	40,5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79,735	(486)	(27,859)	351,39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445	(579)	-	30,86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5,421	434	436	66,29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95,666	3,052	-	98,718
投資性不動產	(204,927)	(23,714)	-	(228,641)
不動產及設備	(159,001)	27,121	-	(131,880)
其他資產	25,703	1,556	-	27,259
應付款項	8,885	(696)	-	8,189
特別準備金	(44,707)	-	-	(44,707)
其他負債	20,876	(1,457)	-	19,419
兌換損益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96,923)	(305,827)	-	(402,750)
虧損扣除	933,482	380,191	-	1,313,67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1,229,112</u>	<u>(53,337)</u>	<u>(27,423)</u>	<u>1,148,35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872,474			2,079,357
遞延所得稅負債	(643,362)			(931,005)
	<u>\$ 1,229,112</u>			<u>1,148,352</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2年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負債)	\$ (78,855)	264,987	-	186,13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66,034)	288	196,719	(169,02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160	-	-	29,16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8,006	(395)	(1,910)	65,701
投資性不動產	(106,402)	(95,741)	-	(202,143)
不動產及設備	(257,630)	95,766	-	(161,864)
其他資產	10,946	1,881	-	12,827
應付款項	8,172	172	-	8,344
特別準備金	(44,707)	-	-	(44,707)
其他負債	23,224	(48)	-	23,176
兌換損益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653,329	(568,022)	-	85,307
資產				
虧損扣除	512,182	161,880	-	674,062
其 他	49	-	-	4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u>451,440</u>	<u>(139,232)</u>	<u>194,809</u>	<u>507,017</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533,796			1,350,4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82,356)			(843,461)
	\$ <u>451,440</u>			<u>507,017</u>

6.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因非很有可能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594,023千元、606,277千元及510,566千元。

7.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用以扣除當年度之純益，再行核課所得稅。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得扣除之 最後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本公司	台壽保
九十八年度	一〇八年度	\$ 2,742	1,064,933
一〇〇年度	一一〇年度	-	2,270,772
一〇一年度	一一一年度	73,333	-
一〇二年度	一一二年度	-	2,715,578
一〇三年一月至三月	一一三年度	-	2,349,856
		\$ <u>76,075</u>	<u>8,401,139</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虧損年度	得扣除之 最後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台壽保產險	保勝投資	龍衛健康	穀源
九十五年度	一〇五年度	\$ 286,989	-	-	-
九十六年度	一〇六年度	211,459	-	-	-
九十七年度	一〇七年度	154,315	-	-	-
九十八年度	一〇八年度	92,602	-	-	-
九十九年度	一〇九年度	132,931	-	-	-
一〇一年度	一一一年度	122,260	17,068	12,779	-
一〇二年度	一一二年度	2,606	-	11,103	1,262
一〇三年一月至三月	一一三年度	105	-	-	-
		<u>\$1,003,267</u>	<u>17,068</u>	<u>23,882</u>	<u>1,262</u>

8.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累積盈餘	<u>\$ 1,363,284</u>	<u>1,178,058</u>	<u>1,987,55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98,338</u>	<u>98,338</u>	<u>61,152</u>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8.35 %</u>	<u>5.63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9.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已核定年度
本公司	101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100
保勝投資(股)公司	101
台壽保資融(股)公司	100
台壽保產物保險(股)公司	101
龍衛健康事業(股)公司	101
穀源(股)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始成立

(三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十)。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3.3.31</u>	<u>102.12.31</u>	<u>102.3.31</u>
庫藏股票交易	\$ 5,516	5,516	5,516
轉換公司債溢價	103,825	103,825	103,825
因長期股權投資而產生者	<u>194,061</u>	<u>165,174</u>	<u>126,688</u>
	<u>\$ 303,402</u>	<u>274,515</u>	<u>236,029</u>

2. 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必要時得酌提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分配如下：

- (1)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五。
- (2)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
- (3) 就一至二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須考量公司中長期營運成長之資金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並兼顧股東權益，股利之發放原則上採股票及現金並行方式，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百分之十，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5元，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及於轉換日將帳列資產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916,686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467,646千元。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3,858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為13,506千元，係以本公司截至該段期間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章程估列盈餘皆無可供分派之盈餘，因此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0元及5,74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元及20,088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員工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股東會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損益。民國一〇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4	225,286	0.2	112,643

4. 庫藏股

103.3.31					
	收回原因	期初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數
庫藏股數(千股)	子公司持有部份	43,929	-	-	43,929
金額	子公司持有部份(註)	\$ 402,599	-	4,440	398,159

102.12.31					
	收回原因	期初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數
庫藏股數(千股)	子公司持有部份	43,929	-	-	43,929
金額	子公司持有部份(註)	\$ 405,956	-	3,357	402,599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2.3.31			
	收回原因	期初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數
庫藏股數(千股)	子公司持有部份	43,929	-	-	43,929
金額	子公司持有部份(註)	\$ 405,956	6,497	-	412,453

(註)因對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持股比例異動，故視為庫藏股處理之金額增減。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係基於投資理財之規劃。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 品未實現(損)益
民國103年1月1日	\$ 44,098	(2,046,930)
本公司	-	40,086
子公司	(398)	290,061
關聯企業	(3,569)	(4,818)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 40,131	(1,721,601)
民國102年1月1日	\$ (10,508)	56,987
本公司	-	(108,043)
子公司	3,717	(442,089)
關聯企業	26,809	(94,753)
民國102年3月31日餘額	\$ 20,018	(587,898)

(卅一)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185,226	433,14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519,286	519,286
	0.36	0.83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433,14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 519,28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費用		45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519,740
		0.83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卅二)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帳面 金額	公允 價值	帳面 金額	公允 價值	帳面 金額	公允 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556,969	36,556,969	27,003,890	27,003,890	27,534,603	27,534,603
應收款項	5,634,356	5,634,356	5,166,079	5,166,079	4,854,441	4,854,4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3,589,887	3,589,887	3,555,998	3,555,998	3,857,701	3,857,7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1,927,793	111,927,793	116,483,880	116,483,880	173,040,097	173,040,09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71,023	-	2,569,986	-	2,738,982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96,579	-	1,909,177	-	2,033,090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03,105,852	196,509,171	189,020,506	179,817,079	102,849,672	101,055,886
其他金融資產	1,788,432	1,776,004	1,926,109	1,909,465	2,419,936	2,419,936
放款	44,193,694	44,193,694	46,210,265	46,210,265	45,770,844	45,770,844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攤回再保						
賠款與給付	536,123	536,123	538,208	538,208	491,010	491,010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收再保往						
來款項	78,076	78,076	35,729	35,729	52,489	52,489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1,830,971	1,830,971	1,783,918	1,783,918	1,733,249	1,733,249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209,000	1,209,000	1,338,000	1,338,000	1,350,000	1,350,000
應付短期票券	889,106	889,106	609,168	609,168	516,545	516,54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						
期負債)	3,563,169	3,563,169	3,843,406	3,843,406	3,541,274	3,541,274
應付款項	3,105,904	3,105,904	2,403,181	2,403,181	3,609,318	3,609,3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	2,359,197	2,359,197	2,703,551	2,703,551	2,643,693	2,643,693
應付債券	950,000	1,010,581	1,150,976	1,241,923	1,573,126	1,771,603
特別股負債	2,030,000	2,140,206	2,030,000	2,119,900	2,030,000	2,169,200
其他負債－存入保證金	931,282	931,282	912,234	912,234	810,213	810,213

2.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方法及假設

(1)短期金融商品

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款項、短期債務及其他金融資產、存出入保證金等。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權益投資及債務證券

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合併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無法估計其公允價值。

(3)公允價值層級資訊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價格資訊可為大眾所取得；
- B.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 a.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指保險業持有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商品應依該金融商品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商品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商品價格之相關性。
 - b.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
 - c.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商品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 d.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C.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103.3.31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合 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03,570	103,570	-	-
債券投資	2,105,998	2,059,328	46,670	-
其 他	710,096	710,09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20,645,558	20,645,558	-	-
債券投資	86,705,365	33,209,925	53,495,440	-
其 他	4,576,870	2,822,805	1,754,065	-
其他資產－抵繳存出保證金	1,785,116	388,513	1,396,603	-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70,223	-	670,223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359,197)	-	(2,359,197)	-
102.12.31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合 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389,333	389,333	-	-
債券投資	2,237,612	2,193,973	43,639	-
其 他	784,723	784,723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8,077,763	18,072,134	5,629	-
債券投資	94,591,353	44,817,463	49,773,890	-
其 他	3,814,764	2,097,365	1,717,399	-
其他資產－抵繳存出保證金	1,738,611	300,170	1,438,441	-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330	-	144,330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703,551)	-	(2,703,551)	-
102.3.31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合 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337,633	337,633	-	-
債券投資	2,188,855	2,110,218	78,637	-
其 他	921,432	921,432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7,130,986	17,130,986	-	-
債券投資	151,102,374	86,407,632	64,694,742	-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102.3.31			
	合 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其 他	4,806,737	3,080,287	1,726,450	-
其他資產－抵繳存出保證金	1,678,851	1,675,371	3,480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9,781	-	409,781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643,693)	-	(2,643,693)	-

(4)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情事。另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無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卅三)財務風險管理

台壽保於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獨立董事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集人，並成立風險管理處，直屬風控長管轄，掌理台壽保風險管理事務之規劃、執行與監督等相關事宜。另於風險管理政策中敘明台壽保的風險胃納為：「確保清償能力與增進公司長期經營價值」，並訂定質化及量化之風險胃納達成指標，據以訂定各項風險管理限額，作為台壽保風險管理之依據。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及作業風險等。以下係說明合併公司對於各該風險產生來源之相關資訊說明、風險管理目的政策與程序，以及用以衡量各項風險之方法。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係指國內外固定收益資產、存款、衍生性金融商品及放款因交易對手違約或因該公司信用程度轉差而使得合併公司產生損失。為降低信用風險所產生的可能損失，合併公司已制定信用風險相關指標及管理方式。

(2)目前合併公司對於信用風險管理之管理方式如下：

A.信用風險值限額：合併公司利用內部模型，針對投資部位被歸類為無活絡市場及持有至到期日等會計科目者，每季計算未來一年之信用風險值，以量化信用風險。信用風險值報告亦定期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董事會，以讓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董事會了解部位之信用風險狀況。

B.集中度控管：合併公司依據發行人及交易對手信用評等等級、投資標的幣別、投資地理區域、特定產業等特性，分別擬定信用風險集中度之管理規則。集中度比率定義為與該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承作總金額除以合併公司權益，集中度比率之計算已包含總歸戶之概念，並每月計算信用風險集中度比例，作為管理發行人及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之依據。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C.信用評等：信用評等係針對債券投資標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對手與存款銀行，其相關規範由各投資單位依資產屬性制定之，並定期檢視。

D.放款業務：合併公司在評估放款等相關業務時，對擔保品價值均審慎評估，並訂定單一借款人與單一集團之放款額度對權益比率上限及考量借款人未來營運等相關因素，並於貸放後，制定貸放後覆審作業規範並據以執行，以降低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

(3)合併公司定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金融資產進行減損評估，關於減損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四(七)。

(4)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最大風險暴險額

合併公司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413,709,755千元、396,203,745千元及367,376,114千元。另，合併公司不存在與資產負債表外項目有關之信用風險暴險。

(5)金融資產信用暴險集中情形

A.合併公司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依擔保品類別最大信用暴險

	103.3.31		102.12.31		102.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汽車	\$ 13,330,147	46	13,643,652	45	13,881,679	45
汽車以外之動產	4,453,560	16	4,635,100	15	5,515,080	18
不動產	11,118,772	38	12,183,441	40	11,275,598	37
有價證券	106,440	-	107,090	-	109,100	-
小計	29,008,919	100	30,569,283	100	30,781,457	100
減：備抵呆帳	(235,158)		(229,848)		(417,170)	
合計	\$ 28,773,761		30,339,435		30,364,287	

B.合併公司債券投資依發行人所在地區別之最大信用暴險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亞洲	\$ 180,081,481	62	176,161,640	61	149,541,134	58
歐洲	41,419,109	14	42,932,319	16	40,181,931	16
美洲	61,693,059	21	58,256,757	20	60,367,079	23
大洋洲	6,821,711	2	6,387,017	2	6,310,811	2
非洲	2,934,887	1	3,099,741	1	911,128	1
合計	\$ 292,950,247	100	286,837,474	100	257,312,083	100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6)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103.3.31	未逾期亦 未減損部位 金額(A)	已逾期未 減損部位 金額(B)	已減損 部 位 金額(C)	總 計 (A)+(B)+(C)	已提列損 失準備額 (D)	淨 額 (A)+(B)+ (C)-(D)
現金及約當現金	36,556,969	-	-	36,556,969	-	36,556,969
應收款項	5,625,646	-	76,537	5,702,183	67,827	5,634,3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89,887	-	-	3,589,887	-	3,589,8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1,905,918	-	159,362	112,065,280	137,487	111,927,79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28,222	-	398,283	2,926,505	355,482	2,571,023
採權益法之投資	1,896,579	-	-	1,896,579	-	1,896,579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01,977,933	-	1,893,861	203,871,794	765,942	203,105,852
其他金融資產	1,788,432	-	-	1,788,432	-	1,788,432
放 款	44,354,552	-	74,300	44,428,852	9,038	44,419,814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536,123	-	-	536,123	-	536,123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73,849	-	9,115	82,964	4,888	78,076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1,830,971	-	-	1,830,971	-	1,830,971
總 計	412,665,081	-	2,611,458	415,276,539	1,340,664	413,935,875

102.12.31	未逾期亦 未減損部位 金額(A)	已逾期未 減損部位 金額(B)	已減損 部 位 金額(C)	總 計 (A)+(B)+(C)	已提列損 失準備額 (D)	淨 額 (A)+(B)+ (C)-(D)
現金及約當現金	27,003,890	-	-	27,003,890	-	27,003,890
應收款項	5,151,561	-	78,664	5,230,225	64,146	5,166,0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55,998	-	-	3,555,998	-	3,555,9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6,457,483	-	169,601	116,627,084	143,204	116,483,8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22,008	-	415,837	2,937,845	367,859	2,569,986
採權益法之投資	1,909,177	-	-	1,909,177	-	1,909,17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87,838,534	-	1,902,356	189,740,890	720,384	189,020,506
其他金融資產	1,926,109	-	-	1,926,109	-	1,926,109
放 款	46,364,022	-	76,091	46,440,113	6,927	46,433,186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538,208	-	-	538,208	-	538,208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33,796	-	3,859	37,655	1,926	35,729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1,783,918	-	-	1,783,918	-	1,783,918
總 計	395,084,704	-	2,646,408	397,731,112	1,304,446	396,426,666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2.3.31	未逾期亦 未減損部位 金額(A)	已逾期未 減損部位 金額(B)	已減損 部 位 金額(C)	總 計 (A)+(B)+(C)	已提列損 失準備額 (D)	淨 額 (A)+(B)+ (C)-(D)
現金及約當現金	27,534,603	-	-	27,534,603	-	27,534,603
應收款項	4,828,914	-	92,152	4,921,066	66,625	4,854,4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融資資產	3,857,701	-	-	3,857,701	-	3,857,7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2,882,304	-	343,970	173,226,274	186,177	173,040,09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86,468	-	422,757	3,109,225	370,243	2,738,982
採權益法之投資	2,033,090	-	-	2,033,090	-	2,033,09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2,308,929	-	781,684	103,090,613	240,941	102,849,672
其他金融資產	2,419,936	-	-	2,419,936	-	2,419,936
放 款	45,690,062	-	497,952	46,188,014	265,753	45,922,261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攤回再保 賠款與給付	491,010	-	-	491,010	-	491,010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收再保往 來款項	52,484	-	666	53,150	661	52,489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1,733,249	-	-	1,733,249	-	1,733,249
總 計	366,518,750	-	2,139,181	368,657,931	1,130,400	367,527,531

(7)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
並無金融資產已逾期未減損之情形。

(8)已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分析

A.已減損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103.3.31		
	已減損部位	備抵呆帳/ 累計減損	淨 額
應收款項	76,537	67,827	8,7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9,362	137,487	21,87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8,283	355,482	42,80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893,861	765,942	1,127,919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9,115	4,888	4,227
總 計	2,537,158	1,331,626	1,205,532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102.12.31		
	已減損部位	備抵呆帳/ 累計減損	淨 額
應收款項	78,664	64,146	14,5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9,601	143,204	26,39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15,837	367,859	47,97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902,356	720,384	1,181,972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3,859	1,926	1,933
總 計	2,570,317	1,297,519	1,272,798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102.3.31		
	已減損部位	備抵呆帳/ 累計減損	淨 額
應收款項	92,152	66,625	25,5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43,970	186,177	157,79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22,757	370,243	52,514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781,684	240,941	540,743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666	661	5
總 計	1,641,229	864,647	776,582

B.已減損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103.3.31	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不動產抵押貸款	其他擔保貸款	總 計
已減損部位總額	13,734	60,566	74,300
減：減損準備	570	8,468	9,038
淨 額	13,164	52,098	65,262

102.12.31	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不動產抵押貸款	其他擔保貸款	總 計
已減損部位總額	13,527	62,564	76,091
減：減損準備	2,279	4,648	6,927
淨 額	11,248	57,916	69,164

102.3.31	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不動產抵押貸款	其他擔保貸款	總 計
已減損部位總額	91,877	406,075	497,952
減：減損準備	2,930	262,823	265,753
淨 額	88,947	143,252	232,199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a. 重新協商之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合併公司為盡可能收回放款債權，訂有債務協商制度，即與客戶重新協商放款合約條款。

已經協商合約條款之放款資產帳面價值列示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重新協商之放款	\$ 1,940	2,590	4,600
減：備抵呆帳	(11)	(259)	(460)
	<u>\$ 1,929</u>	<u>2,331</u>	<u>4,140</u>

b. 有關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款)、應收款項及其他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表請詳附註六(十五)。

2.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係指合併公司雖具有清償能力，但卻無法及時獲得充足資金或將資產變現以支付到期負債之風險。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目標為預測現金流量並控管公司整體資金之流動性在合適的水準以上。

在正常的經營活動中，合併公司藉由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到期日匹配管理以降低流動性風險。

(2)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列示合併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及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表中揭露之金額係未經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且包含估計利息，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無法與資產負債表中相關科目對應。合併公司對這些金融工具預期之現金流量與下表中之分析可能存有顯著差異。

103.3.31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短期債務	1,696,760	-	-	1,696,760
應付款項	3,105,904	-	-	3,105,904
應付債券	38,000	152,000	978,500	1,168,5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741,095	2,929,138	-	3,670,233
特別股負債	-	2,363,448	-	2,363,448
其他負債—存入保證金	507,843	412,181	11,259	931,283

102.12.31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短期債務	1,626,803	-	-	1,626,803
應付款項	2,403,181	-	-	2,403,181
應付債券	46,200	160,200	997,500	1,203,9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641,535	3,331,575	-	3,973,110
特別股負債	71,050	2,292,398	-	2,363,448
其他負債—存入保證金	265,848	586,709	59,677	912,234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2.3.31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短期債務	1,566,921	-	-	1,566,921
應付款項	3,609,318	-	-	3,609,318
應付債券	63,800	177,800	1,016,500	1,258,1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843,246	3,077,567	-	3,920,813
特別股負債	213,150	2,292,398	-	2,505,548
其他負債－存入保證金	382,883	364,257	63,073	810,213

(3)衍生性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以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持有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包括：外匯衍生性工具及利率衍生性工具。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606,400	752,797	-	2,359,197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52,943	750,608	-	2,703,551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060,848	582,845	-	2,643,693

3.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因市場交易中風險因素之變化和波動，可能導致所持有之金融工具產生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權益風險和外匯風險等。

(1)市場風險管理之目的、政策與程序

為有效辨識、衡量、監督及控制市場風險，合併公司定義市場風險管理範圍為會計帳科目歸屬為『交易目的』及『備供出售』的金融資產。並將該範圍之市場風險依據投資商品特性，辨識為利率風險、權益證券風險、匯率風險、商品風險。而市場風險衡量方法主要使用市場風險值進行衡量，並輔以停損點及避險比例，定期出具管理報表進行管理。且訂定市場風險管理規則，作為合併公司管理市場風險的應循規範。

(2)市場風險之衡量方法

合併公司以歷史模擬法，每週計算交易目的及備供出售部位99%單尾信賴區間之10日市場風險值，以衡量市場風險。其中歷史資料選取之區間，為過去三年之日資料，以包含過去三年之市場變動情況。

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風險值如下：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A. 台壽保

103年1月至3月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權益風險	\$ 1,485,356	1,417,935	1,367,585	1,485,356
利率風險	1,202,991	1,257,005	1,304,158	1,202,991
外匯風險	279,547	282,458	212,082	279,547
分散效果	(1,364,680)	(1,320,061)	(1,179,715)	(1,364,680)
風險值總數	<u>\$ 1,603,214</u>	<u>1,637,337</u>	<u>1,704,110</u>	<u>1,603,214</u>

102年1月至3月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權益風險	\$ 1,387,957	1,439,473	1,501,717	1,387,957
利率風險	2,467,728	2,383,827	2,325,947	2,467,728
外匯風險	251,333	150,781	54,393	251,333
分散效果	(1,531,281)	(1,380,464)	(1,263,158)	(1,531,281)
風險值總數	<u>\$ 2,575,737</u>	<u>2,593,617</u>	<u>2,618,899</u>	<u>2,575,737</u>

B. 台壽保產險

103年1月至3月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權益風險	\$ 28,931	27,621	28,931	26,515
利率風險	7,213	7,627	7,213	8,465
外匯風險	916	1,534	916	1,851
分散效果	(9,804)	(11,781)	(9,804)	(13,361)
風險值總數	<u>\$ 27,256</u>	<u>25,001</u>	<u>27,256</u>	<u>23,470</u>

102年1月至3月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權益風險	\$ 25,161	26,417	27,400	25,161
利率風險	12,067	10,218	9,221	12,067
分散效果	(11,634)	(9,735)	(8,131)	(11,634)
風險值總數	<u>\$ 25,594</u>	<u>26,900</u>	<u>28,490</u>	<u>25,594</u>

C. 台壽保資融

103年1月至3月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權益風險	\$ 16,834	16,429	17,587	14,867
風險值總數	<u>\$ 16,834</u>	<u>16,429</u>	<u>17,587</u>	<u>14,867</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2年1月至3月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權益風險	\$ 24,375	30,956	33,607	24,375
利率風險	130	118	95	130
分散效果	(1,027)	(960)	(577)	(1,027)
風險值總數	<u>\$ 23,478</u>	<u>30,114</u>	<u>33,125</u>	<u>23,478</u>

(3)利率敏感度分析

因風險值計算方法有其先天上之限制，因此合併公司尚輔以其他市場風險管理技術，例如：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等。

此外，債務工具之市場風險主要係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導致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或公允價值變動。利率風險亦計算其市場風險值並計入市場風險值總限額予以管理。

下表係說明合併公司利息淨收益及權益於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上述金融工具對於可能發生之合理利率變動之敏感性。「利息淨收益敏感性」係指一定利率變動對期末所持有於預計未來一年內將進行利率重定價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影響數。「權益敏感性」則係指一定利率變動對期末持有之固定利率備供出售債務證券投資進行重訂價所產生之公允價值淨變動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

A.台壽保

單位：千元

利率變化	利息淨收益敏感性		權益敏感性	
	103.3.31	102.3.31	103.3.31	102.3.31
主要利率曲線上升100BPS	8,221	(42,470)	(7,071,771)	(12,326,835)
主要利率曲線下跌100BPS	(19,174)	(14,817)	8,233,835	14,114,410

B.台壽保產險

單位：千元

利率變化	利息淨收益敏感性		權益敏感性	
	103.3.31	102.3.31	103.3.31	102.3.31
主要利率曲線上升100BPS	-	-	(37,771)	(40,409)
主要利率曲線下跌100BPS	-	-	44,346	47,874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以上敏感性分析係基於資產與負債具有靜態之利率風險結構。相關之分析僅衡量一年內利率變化，反映一年內合併公司資產和負債重新訂價時，對合併公司按年化計算損益/權益之影響，假設如下：

- 所有於一年內重新訂價或到期之資產和負債，均假設在相關期間開始時重新訂價或到期；
- 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化而平行移動；
- 資產與負債組合並無其他變化。

基於以上假設，利率增減導致合併公司淨利息收益/權益之實際影響數可能與此敏感度分析結果不同。

(4)加權指數敏感度分析

下表係合併公司假設當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時，若臺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上漲(下跌)10%，對合併公司稅前純益及權益分別增加(減少)之數額。

A.台壽保

單位：千元

臺灣集中市場 加權指數變化	對稅前利潤之影響		對權益之影響	
	103.3.31	102.3.31	103.3.31	102.3.31
上升10%	6,502	42,334	1,212,142	1,190,854
下跌10%	(6,502)	(42,334)	(1,212,142)	(1,190,854)

B.台壽保產險

單位：千元

臺灣集中市場 加權指數變化	對稅前利潤之影響		對權益之影響	
	103.3.31	102.3.31	103.3.31	102.3.31
上升10%	-	-	25,068	22,981
下跌10%	-	-	(25,068)	(22,981)

C.台壽保資融

單位：千元

臺灣集中市場 加權指數變化	對稅前利潤之影響		對權益之影響	
	103.3.31	102.3.31	103.3.31	102.3.31
上升10%	-	-	6,108	14,477
下跌10%	-	-	(6,108)	(14,477)

(5)匯率風險

A.合併公司持有外幣資產負債之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各幣別區分並以帳面價值列示如下：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3.3.31			102.12.31			102.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383,256	30.42/30.51	162,241,058	6,873,942	29.75/29.95 /29.76	205,870,403	4,737,713	29.88/29.78 /29.83/29.78	141,535,431
澳幣		341,311	28.17/28.02	9,575,824	495,249	26.71/26.49	13,144,844	420,203	31.12/30.97	13,017,020
歐元		2,453	41.98	102,961	17	41.29	721	1,353	38.28	51,806
英鎊		1,920	50.75	97,432	1,040	49.5	51,493	26	45.38	1,167
紐幣		52,198	26.42/26.28	1,372,089	61,692	24.60/24.40	1,505,245	277,214	24.99/24.86	6,890,653
韓圓		1,082,873	0.03	31,024	5,171	0.03	147	2,117,937	0.03	56,947
星幣		21	24.20	516	7,001	23.68	165,791	-	-	-
港幣		29,331	3.93	115,358	154	3.86	596	42,338	3.85	162,943
日幣		430,522	0.30/0.29	127,568	76	0.29/0.28	21	18	0.32	6
馬幣		56	9.34	523	-	-	-	-	-	-
人民幣		1,100,171	4.91/4.90	5,395,732	1,149,634	4.94/4.95	5,686,511	816,598	4.82/4.81	3,931,149
菲幣	-	-	-	-	-	-	-	216,116	0.73	158,053
巴西幣	-	-	-	-	-	-	-	8,296	14.76	122,441
墨西哥幣		342,109	2.33	798,035	331,270	2.29	758,872	317,972	2.42	770,606
盧比	-	-	-	-	579,975	0.91	528,694	-	-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610,648	30.51/30.42	18,585,775	596,044	29.95/29.76	17,758,748	587,970	29.88/29.78	17,521,228
澳幣		2,081	28.17/28.02	58,358	1,481	26.71/26.49	39,254	990	31.12/30.97	30,678
歐元		21,053	41.98/41.72	882,214	19,316	41.29/40.90	795,134	18,684	38.28/38.03	713,432
英鎊		2,896	50.75/50.50	146,959	6,035	49.5/49.06	298,726	327	45.38/45.11	14,837
韓圓	33,494,456		0.03	959,616	33,974,904	0.03	963,838	35,310,525	0.03	949,421
星幣		17,779	24.20	430,210	6,201	23.68	146,837	13,488	24.11	325,128
港幣		74,916	3.93/3.90	294,611	42,796	3.86/3.82	165,265	71,149	3.85/3.82	273,772
日幣		608,300	0.30	180,246	-	-	-	-	-	-
馬幣		3,597	9.34	33,587	5,011	9.14	45,793	-	-	-
人民幣		488,816	4.90	2,396,980	516,101	4.95	2,553,545	330,510	4.81	1,590,218
聯合控制個體 人民幣		53,731	4.90	263,479	56,855	4.95	281,304	83,200	4.81	400,310
衍生性金融商品										
品										
美金	-		30.51	635,066	-	2.95	122,982	-	29.88	384,582
英鎊	-		50.75	343	-	-	-	-	-	-
歐元	-		41.98	2,385	-	-	-	-	38.28	5,522
韓圓	-	-	-	-	-	0.03	20,256	-	0.03	19,384
日幣	-		0.30	2,354	-	-	-	-	-	-
印度幣	-		0.51	17,478	-	-	-	-	-	-
菲幣	-		0.68	3,906	-	-	-	-	-	-
人民幣	-		4.91	6,712	-	4.94	166	-	-	-
墨西哥幣	-	-	-	-	-	2.29	112	-	-	-
泰銖	-	-	-	-	-	-	-	-	1.02	293
盧比	-	-	-	-	-	0.91	814	-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5,791	30.51	1,702,167	25,270	29.95	756,811	1,094,501	29.88/29.83	32,698,217
澳幣		4	28.17	116	27	26.71	712	23,722	31.12	738,284
人民幣		901	4.90	4,420	-	-	-	1,477	4.82	7,115
衍生性金融商品										
品										
美金	-		30.51	1,567,565	-	29.95	1,787,183	-	29.88	2,058,596
歐元	-		41.98	702	-	41.29	2,394	-	-	-
韓圓	-		0.03	14,217	-	0.03	76,736	-	0.03	143
馬幣	-	-	-	-	-	9.14	70	-	-	-
菲幣	-		0.68	8,940	-	-	-	-	-	-
星幣	-		24.20	5,663	-	23.68	542	-	24.11	1,628
英鎊	-	-	-	-	-	49.5	1,448	-	-	-
港幣	-	-	-	-	-	3.86	7	-	-	-
人民幣	-		4.91	4,445	-	-	-	-	-	-
印度幣	-		0.51	4,868	-	-	-	-	0.55	1,484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B.匯率敏感性分析

a.台壽保

下表列示外幣相對新台幣貶值1%時，對台壽保稅前純益與權益之影響，若上述幣別以相同幅度升值，則對台壽保稅前淨利與權益之影響將與上表呈現相同金額但方向相反之影響。

單位：千元

幣別	匯率變動	對稅前淨利之影響		對權益之影響	
		103.3.31	102.3.31	103.3.31	102.3.31
美元	-1%	(1,138,974)	(1,039,480)	(32,874)	(32,569)
澳幣	-1%	(291)	(419)	-	-
歐元	-1%	(1,477)	(993)	(5,855)	(4,003)
英鎊	-1%	(1,104)	(120)	(1,324)	-
紐幣	-1%	(308)	(258)	-	-
韓圓	-1%	(310)	(570)	(9,596)	(9,505)
新加坡幣	-1%	(5)	-	(4,302)	(3,251)
港幣	-1%	(1,265)	(1,704)	(2,794)	(2,598)
日圓	-1%	(1,259)	-	(1,802)	-
馬幣	-1%	(5)	-	(335)	-
人民幣(離岸)	-1%	(16,373)	(23,500)	-	-
人民幣	-1%	-	(15,620)	-	(15,917)
菲律賓幣	-1%	-	(1,565)	-	-
墨西哥幣	-1%	(7,818)	(1,198)	-	-
巴西幣	-1%	-	(7,571)	-	-

以上敏感性分析係基於資產負債表日具有靜態之外匯風險結構。本分析之假設如下：

- 一各種匯率敏感性係指各外幣別對新台幣匯率基準波動1%時，所造成之匯兌損益；
- 一計算外匯缺口時，包含即期外匯缺口及遠期外匯缺口。

基於上述假設，匯率變化導致合併公司匯兌淨損益實際結果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結果不同。

b.台壽保產險

台壽保產險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付款項，於換算時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稅後淨利及權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035千元及155千元。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是指所有因錯誤或不適當的程序、系統或人員安排或外部事件而造成合併公司所持有金融工具產生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作業風險管理目標是藉由建立及有效執行健全之作業風險管理機制，以降低公司之作業風險，並達成公司之營運及管理目標。

合併公司各項產品、營業活動均訂有業務規章、內部控制制度，供營業單位確實遵循；合併公司各部門應依法令規定、業務性質及作業流程等，執行內部控制程序、自行查核程序、遵守法令程序。各部門應依法令規定、內部章則及分層授權，執行作業風險管理。經辦之業務有與外部訂定之契約或交換法律文件，均經合併公司法務室審查，並視需要參酌外部律師意見或其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如內部作業出現重大缺失或有異常狀況發生時，除依通報程序陳報外，得召開緊急應變會議，以研商因應對策。

作業風險之避險策略，係依作業風險損失事件發生之頻率及損失金額嚴重性進行分析，以決定各核心產品、營運活動之風險因應策略如下：

- (1)屬於損失發生頻率低、損失金額高者，應採取額度控管、保險政策、業務移轉或業務持續計畫等防範及抵減措施。
- (2)屬於損失發生頻率高、損失金額低者，應採取內部控制、瞭解客戶、法令遵循管理、道德規範管理及加強教育訓練等。
- (3)屬於損失發生頻率高、損失金額高者，應採取迴避措施，以規避可能引起風險之各種營業活動。
- (4)屬於損失發生頻率低、損失金額低者，可接受此風險。

合併公司運用投保員工誠實保證保險、現金保險、竊盜損失險、公共意外責任險、火災保險、電子設備保險等保險，以抵減作業所產生之風險。

(卅四)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性質與範圍

壽險業務：

1.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程序及方法

(1)風險管理目標

台壽保為經營人身保險業務並承擔投資風險的永續經營企業，風險必須以高度效率管理以確保清償能力、吸引外部人才、提升核心競爭力、增進公司長期經營價值，並符合客戶、股東及監理機關的要求或期待。

(2)保險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保險風險係指台壽保於收取保險費後，承擔被保險人移轉之風險，依約給付理賠款及相關費用時，因非預期變化所造成之損失風險。台壽保針對各項保險風險分別建置有效之管理機制如下：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A.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為降低商品設計內容、所載條款與費率定價引用資料不適當、不一致或非預期改變等因素所造成之風險，台壽保除藉由精算假設考量適當之安全係數，商品銷售後之經驗追蹤、資產配置計畫、及風險移轉計劃等方式控管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外，並依據各商品類型及特性，採用利潤測試或敏感度分析等進行分析衡量。
- B.核保風險：為降低因業務招攬、承保業務審查與相關費用支出等作業產生之非預期損失風險，台壽保建立適當之核保制度及程序、制定核保手冊及準則，並設定若干核保風險管理指標。
- C.再保險風險：台壽保考量自留風險之承擔能力，訂定危險累積限額，就超出限額之風險透過再保險予以移轉。另為降低再保險人無法履行再保合約義務，致保費、賠款或其他費用無法攤回之風險，台壽保亦定期評估再保險人之信用評等。
- D.巨災風險：台壽保依商品特性辨識各種可能會造成公司重大損失之巨災事件，並以質化或量化工具來衡量及管理巨災風險。
- E.理賠風險：台壽保建立適當之內部理賠處理程序，以降低賠案處理過程中，因作業不當或疏失而產生之風險。
- F.準備金相關風險：台壽保採用適當之衡量方式(總保費評價法、現金流量測試法或隨機分析法等)執行準備金之適足性分析，以降低因準備金低估所產生不足以支應未來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

(3)資產負債管理方法

台壽保於辨識資產負債配合風險時，主要考量因資產市場價格變動而導致損失之市場風險、無足夠現金或流動性資產以滿足保險給付支出之流動性風險，以及因保戶行為致使資產負債現金流量無法配合之保險風險。為有效辨識、衡量及回應前述資產負債配合風險，台壽保訂定適當之資產負債管理機制，並採用現金流量測試方式衡量資產負債配合風險。

(4)資本管理

台壽保依據法令規定計算風險基礎資本額(RBC)，定期監控各類風險與營運所需之資本，以確保資本之適足性。

2.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1)信用風險

台壽保承接之保險合約的信用風險，來自於再保險人未能履行其再保險合約之義務而使台壽保產生財務損失；為降低此類風險，台壽保選擇高度安全性之再保險公司，亦定期評估再保險人之信用評等。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台壽保保險負債流動性風險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03.3.31未折現之預期現金流入(出)				
<12個月	1~5年	>5年	無到期日	合 計
17,474,350	(3,006,469)	(1,582,894,958)	(4,919,049)	(1,573,346,126)

102.12.31未折現之預期現金流入(出)				
<12個月	1~5年	>5年	無到期日	合 計
9,280,462	(23,608,166)	(1,450,706,695)	(4,741,795)	(1,469,776,194)

102.3.31未折現之預期現金流入(出)				
<12個月	1~5年	>5年	無到期日	合 計
10,242,562	(15,787,879)	(1,401,022,805)	(4,291,674)	(1,410,859,796)

A.保險負債之預期現金流量係保險合約及投資合約以未折現金額推估屬壽險、儲蓄險、投資合約（不含分離帳戶之投資型保單）之所有負債，其未來支付理賠之預計到期日，另包括未來續期保費收入之現金流入。

B.保險負債之實際到期日會因保戶解約權之行使而產生變動。

C.保險負債中，預計於到期前行使解約權之預期現金流量金額如下表：

103.3.31考量解約權未折現之預期現金流出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8,075,061)	(33,174,313)	(162,145,878)	(203,395,252)

102.12.31考量解約權未折現之預期現金流出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10,378,730)	(35,992,197)	(216,780,241)	(263,151,168)

102.3.31考量解約權未折現之預期現金流出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9,319,586)	(36,428,831)	(209,850,410)	(255,598,827)

(3)市場風險

台壽保承保保險合約主要風險因素包括：死亡率、罹病率、費用率、脫退率及投資報酬率等，依據目前現行之「保險業各項準備金提存辦法」之規定，台壽保係以發單時之假設鎖定方式計提準備金負債，另台壽保執行負債適足性測試時，則係以最佳估計之投資報酬率為折現率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現時資訊更新之。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保險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1)敏感度分析

影響台壽保保險風險之主要因素包括：死亡率、罹病率、費用率、脫退率、折現率及投資報酬率等，其敏感度分析結果如下：

A.稅前損益影響數

	103年1月至3月									
	死亡率/罹病率		費用率		脫退率		折現率		投資報酬率	
	+10%	-10%	+10%	-10%	+10%	-10%	+0.1%	-0.1%	+0.25%	-0.25%
保險合約及其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60,409)	60,409	(53,419)	53,419	12,253	(12,253)	-	-	258,853	259,014

	102年1月至3月									
	死亡率/罹病率		費用率		脫退率		折現率		投資報酬率	
	+10%	-10%	+10%	-10%	+10%	-10%	+0.1%	-0.1%	+0.25%	-0.25%
保險合約及其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57,977)	57,977	(51,824)	51,824	7,111	(7,111)	-	-	230,378	(230,521)

B.權益影響數

	103.3.31									
	死亡率/罹病率		費用率		脫退率		折現率		投資報酬率	
	+10%	-10%	+10%	-10%	+10%	-10%	+0.1%	-0.1%	+0.25%	-0.25%
保險合約及其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50,139)	50,139	(44,338)	44,338	10,170	(10,170)	-	-	214,848	(214,982)

	102.12.31									
	死亡率/罹病率		費用率		脫退率		折現率		投資報酬率	
	+10%	-10%	+10%	-10%	+10%	-10%	+0.1%	-0.1%	+0.25%	-0.25%
保險合約及其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210,839)	210,839	(192,398)	192,398	38,708	(38,708)	-	-	772,865	(774,764)

	102.3.31									
	死亡率/罹病率		費用率		脫退率		折現率		投資報酬率	
	+10%	-10%	+10%	-10%	+10%	-10%	+0.1%	-0.1%	+0.25%	-0.25%
保險合約及其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48,121)	48,121	(43,014)	43,014	5,902	(5,902)	-	-	191,214	(191,333)

註1：上述對稅前損益之影響數係指各主要因素變動對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影響，

權益影響數則係考量法定稅率17%。

註2：負債適足性之折現率增加或減少0.1%，其測試結果仍為適足，故不會影響稅前損益及權益。

(2)保險風險集中說明

台壽保依每一危險單位及每一危險事故訂定可容忍之累積風險限額，並就超出限額之風險透過再保險予以移轉。下表係顯示台壽保資產負債表日之合約負債於分出再保險前後可能產生之暴險程度：

	103.3.31			
	一年期險 保險合約	長期險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持有再保險合約前	\$ 2,026,741	386,493,027	19,902,365	408,422,133
減：分出再保險影響數	(1,261,506)	(78,217)	-	(1,339,723)
淨 額	\$ 765,235	386,414,810	19,902,365	407,082,410
其他法令準備				\$ 349,255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2.12.31				
	一年期險 保險合約	長期險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持有再保險合約前	\$ 1,997,188	370,848,802	20,706,634	393,552,624
減：分出再保險影響數	(1,234,996)	(87,860)	-	(1,322,856)
淨 額	<u>\$ 762,192</u>	<u>370,760,942</u>	<u>20,706,634</u>	<u>392,229,768</u>
其他法令準備				\$ <u>320,597</u>

102.3.31				
	一年期險 保險合約	長期險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持有再保險合約前	\$ 2,003,447	336,302,566	21,487,946	359,793,959
減：分出再保險影響數	(1,239,734)	(74,118)	-	(1,313,852)
淨 額	<u>\$ 763,713</u>	<u>336,228,448</u>	<u>21,487,946</u>	<u>358,480,107</u>
其他法令準備				\$ <u>148,604</u>

註：暴險程度以準備金餘額為基礎表示。

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台壽保為因應未來發生重大事故所需支應之巨額賠款而提存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以及為因應各該險別損失率或賠款異常變動而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提列於負債項下之特別準備金，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

特別準備金之每年新增提存數，應於各年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另依規定可沖減或收回金額，應於各年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得由提存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之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

(3)理賠發展趨勢

A.直接業務理賠發展趨勢

本公司過去八年度之累積理賠金額及調節至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如下：

意外年度	103.3.31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未決賠款 準備金
96年度	817,389	817,434	824,434	824,444	823,952	823,944	823,944	823,936	-
97年度	947,520	948,361	959,849	954,817	954,817	955,521	955,521	955,521	-
98年度	1,175,946	1,186,081	1,193,424	1,194,744	1,194,744	1,194,744	1,194,744	1,194,744	-
99年度	1,269,270	1,277,724	1,279,224	1,279,224	1,279,224	1,279,516	1,279,516	1,279,516	292
100年度	1,233,989	1,236,931	1,240,964	1,240,968	1,240,968	1,241,258	1,241,258	1,241,258	290
101年度	1,129,017	1,129,695	1,129,694	1,129,931	1,129,931	1,130,171	1,130,171	1,130,171	477
102年度	1,077,623	1,113,653	1,120,490	1,120,695	1,120,695	1,121,018	1,121,018	1,121,018	7,365
103年1月至3月	128,762	129,050	129,559	129,588	129,588	129,617	129,617	129,617	855
未決賠款準備金									\$ 9,279
加：已報未付之賠款準備金									175,320
其他法令提存之未報賠款準備金									9
賠款準備金餘額									\$ 184,608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意外年度	102.12.31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未決賠款 準備金
95年度	1,543,182	1,543,149	1,543,213	1,543,213	1,543,213	1,543,213	1,543,213	1,543,213	-
96年度	817,331	817,376	824,376	824,386	823,886	823,886	823,886	823,886	-
97年度	947,516	948,357	959,845	954,813	954,813	955,517	955,517	955,517	-
98年度	1,175,900	1,186,035	1,193,380	1,194,700	1,194,698	1,195,007	1,195,007	1,195,007	309
99年度	1,269,311	1,278,066	1,279,566	1,279,265	1,279,265	1,279,557	1,279,557	1,279,557	292
100年度	1,232,438	1,235,372	1,239,370	1,239,632	1,239,632	1,239,921	1,239,921	1,239,921	551
101年度	1,126,408	1,127,054	1,132,217	1,132,452	1,132,452	1,132,703	1,132,703	1,132,703	5,649
102年度	938,385	941,339	946,435	946,608	946,608	946,890	946,890	946,890	8,505
未決賠款準備金									\$ 15,306
加：已報未付之賠款準備金									165,393
其他法令提存之未報賠款準備金									10
賠款準備金餘額									\$ 180,709

意外年度	102.3.31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未決賠款 準備金
95年度	1,543,138	1,543,104	1,543,168	1,543,168	1,543,168	1,543,168	1,543,168	1,543,168	-
96年度	816,930	816,975	823,975	823,985	823,485	823,485	823,485	823,948	463
97年度	944,774	945,615	957,103	952,122	952,122	952,122	952,122	952,664	542
98年度	1,171,500	1,181,635	1,188,980	1,190,020	1,190,020	1,191,061	1,191,061	1,191,791	1,771
99年度	1,262,314	1,271,068	1,272,568	1,272,267	1,272,267	1,273,256	1,273,256	1,273,950	1,683
100年度	1,220,001	1,223,059	1,224,027	1,224,360	1,224,360	1,225,343	1,225,343	1,226,032	2,005
101年度	1,052,129	1,052,699	1,057,058	1,057,330	1,057,330	1,058,080	1,058,080	1,058,605	5,906
102年1月至3月	140,399	140,861	141,694	141,725	141,725	141,884	141,884	141,996	1,597
未決賠款準備金									\$ 13,967
加：已報未付之賠款準備金									218,692
其他法令提存之未報賠款準備金									10
賠款準備金餘額									\$ 232,669

B.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本公司過去八年度之累積理賠金額如下：

意外年度	103.3.31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未決賠款 準備金
96年度	810,389	809,234	816,025	815,541	814,868	814,737	814,318	814,310	-
97年度	99,890	99,886	101,023	100,520	100,520	100,590	100,590	100,590	-
98年度	128,492	129,506	130,240	130,372	130,372	130,372	130,372	130,372	-
99年度	147,125	153,688	153,838	153,838	153,838	153,867	153,867	153,867	29
100年度	130,439	130,812	133,903	133,904	133,904	133,933	133,933	133,933	29
101.年度	121,616	121,816	121,816	121,840	121,840	121,864	121,864	121,864	48
102年度	114,194	140,356	142,172	142,192	142,192	142,225	142,225	142,224	1,868
103年1月至3月	12,876	12,905	12,956	12,959	12,959	12,962	12,962	12,962	86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意外年度	102.12.31								
	發展年數								未決賠款 準備金
	1	2	3	4	5	6	7	8	
95年度	1,522,921	1,522,553	1,522,549	1,522,559	1,522,294	1,522,252	1,522,188	1,522,163	-
96年度	810,331	809,176	815,967	815,483	814,802	814,679	814,261	814,261	-
97年度	99,889	99,886	101,023	100,519	100,519	100,590	100,590	100,590	-
98年度	128,487	129,501	130,235	130,367	130,367	130,398	130,398	130,398	31
99年度	147,129	153,722	153,872	153,842	153,842	153,872	153,872	153,871	29
100年度	130,284	130,656	133,744	133,770	133,770	133,799	133,799	133,799	55
101年度	121,355	121,552	122,414	122,437	122,437	122,462	122,462	122,462	910
102年度	100,270	101,264	102,052	102,069	102,069	102,097	102,097	102,097	1,827

意外年度	102.3.31								
	發展年數								未決賠款 準備金
	1	2	3	4	5	6	7	8	
95年度	1,522,876	1,522,508	1,522,504	1,522,514	1,522,176	1,522,107	1,522,031	1,522,029	-
96年度	809,930	808,775	815,566	814,188	812,428	811,705	811,700	811,700	-
97年度	313,623	140,956	132,269	124,382	122,816	119,828	119,828	119,828	-
98年度	138,770	145,553	168,028	174,955	175,008	175,148	175,148	175,148	140
99年度	155,562	165,115	167,732	167,706	167,709	167,795	167,795	167,795	89
100年度	132,034	134,334	134,510	134,881	134,884	134,968	134,968	134,968	458
101年度	118,845	119,157	120,411	120,695	120,696	120,761	120,761	120,761	1,604
102年1月至3月	14,767	14,894	15,066	15,118	15,118	15,132	15,132	15,132	365

台壽保針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提存賠款準備。該等準備之提存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可能會延遲通報台壽保，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之，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值。

上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各意外年度係指賠案出險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每一斜線代表每一年度年底之各意外年度累積已發生賠款金額，所稱已發生賠款金額包括已付及未付賠款，說明台壽保如何隨時間經過估計各意外年度之理賠金額。

4. 嵌入主保險合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非以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市場風險暴險資訊

台壽保最低保證死亡給付之衡量，係以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為基礎，匯率變動對於其準備金負債之變動具敏感性，若對台幣之匯率上升10%時，該類保單之準備金負債將減少3.82%，若對台幣之匯率下降10%時，該類保單之準備金負債將增加3.98%。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產險業務：

1.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程序及方法

(1)風險管理之架構、組織及權責範圍

台壽保產險為有效執行風險管理機制，成立隸屬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至少每季由召集人召集開會一次，以協助與監督各部門進行風險管理活動並有效協調風險管理功能跨部互動與溝通。台壽保產險亦設置獨立於業務單位外之風險管理室，進一步確保風險管理職責及功能之執行皆被清楚地分配及委派與有效執行。風險管理整體組織架構與職責如下：

台壽保產險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單位、業務單位及稽核單位，並以風險管理委員會為董事會以下最高報告層級。

A.董事會：

- a.為台壽保產險最高決策單位，建立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及風險管理文化，核定適當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將資源做最有效之配置。
- b.對公司營運所需承擔之各項風險應有認知，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整體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

B.風險管理委員會：

- a.為隸屬董事會之最高風險管理單位，負責擬訂風險管理政策、架構、組織功能，建立質化與量化之管理標準，定期向董事會提出報告並適時向董事會反應風險管理執行情形，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
- b.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並定期檢視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機制之發展、建置及執行效能。
- c.提供協助與監督各部門進行風險管理活動，並協調風險管理功能跨部門之互動與溝通，於必要時視環境改變調整風險類別、風險限額配置與承擔方式。

C.風險管理單位：

- a.執行董事會或風險管理委員會之各項風險管理決議及交付事項，監督及追蹤相關單位後續執行情形。
- b.負責公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事務，協助擬訂各單位相關風險規範，彙整風險資訊並定期檢討風險管理相關事項之改善修正。

D.業務單位：

- a.辨識可能之風險，及時陳報風險資訊與風險暴露情形予風險管理單位與高階主管。
- b.訂有限額者定期檢視以確保風險限額規定之有效執行。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E.稽核單位：

依據現行相關法令規定與內部規範查核台壽保產險各單位之風險管理執行狀況。

(2)保險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為達成確保清償能力、提升長期競爭力及權益價值之風險管理目標，台壽保產險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以為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於營運過程中可能面臨之主要風險，皆以適當方式辨識、衡量、回應與控管。保險風險為台壽保產險面臨主要風險之一，其係指收取保險費後，承擔被保險人移轉之風險，依約給付理賠款及相關費用時，因非預期之變化造成損失之風險。台壽保產險針對各項保險風險分別建置管理機制如下：

A.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

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係指因商品設計內容、所載條款與費率定價引用資料之不適當、不一致或非預期之改變等因素所造成之風險。台壽保產險針對各種同質性之承保風險，建立損失分配模型，以量化衡量該承保風險之損失期望值，及不同信賴水準下之可能損失，同時以質化方式評估風險，透過文字的描述表達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其影響程度。依商品特性可能之控管方式如下：

- a.風險移轉計畫：視需要採取移轉方式，將全部或部分之風險轉移。
- b.精算假設：費率釐訂所採用之精算假設視情況在合乎法令之規範下加計適當之安全係數。
- c.經驗追蹤：商品銷售後定期分析各項精算假設、進行利潤測試或經驗損失率分析，藉以檢驗或調整商品內容與費率釐訂。

B.核保風險

核保風險係指保險業因執行保險業務招攬、承保業務審查、相關費用支出等作業，所產生之非預期損失風險。台壽保產險針對於核保風險已訂定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

- a.建立核保制度及程序，明定內部之招攬、核保等處理制度及程序。
- b.訂定核保手冊以資遵循，以有效維護承保業務品質及降低潛在核保風險。
- c.設定核保風險管理指標，並定期陳報管理階層。

C.再保險風險

再保險風險係指再保險業務往來中，因承擔超出限額之風險而未安排適當之再保險，或再保險人無法履行義務而導致保費、賠款或其它費用無法攤回等之風險。台壽保產險依相關法令規定建立再保險風險管理計畫，並適時檢討修正，再保險安排完成後，定期監控再保險人之信用評等。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D.巨災風險

台壽保產險依商品特性辨識各種可能會造成公司重大損失之巨災事件，定期檢視在假定之巨災事件或情境下各種保險商品之風險累積效應與公司風險限額之關連性，並評估公司自有資本是否滿足巨災風險資本需求。

E.理賠風險

理賠風險係指保險業在處理理賠案件過程中，因作業不當或疏失而產生之風險。台壽保產險已針對理賠作業訂定內部理賠處理程序，明確規範聘用理賠人員之資格及權責、並訂定各險理賠作業手冊及理賠作業流程以及各級理賠人員授權範圍、理賠金額授權額度及分層授權核決權限表。

F.準備金相關風險

準備金相關風險係指針對簽單業務低估負債，造成各種準備金之提存，不足以支應未來履行義務之風險。台壽保產險對於保險業務之準備金相關風險，訂定適當之準備金提存處理程序，並針對不同之準備金相關風險，依其影響程度、發生機率之高低及發生之先後順序，進行風險控管，視需要採取以下控管措施：

a.風險移轉計畫：採取移轉之方式，將全部或部分之風險轉移。

b.準備金增提計畫：對判別為準備金風險超限或準備金不滿足時，採取計劃性方式增提準備金。

2.保險合約信用風險、流動風險及市場風險

(1)信用風險

台壽保產險保險合約之信用風險包括保險業務招攬人員風險及再保險人風險等，對於保險業務招攬人員風險之管理流程主要分為資格審查、保費收繳、保費收繳之監控、保費之催收、事後風險管理、逾期債權之處理及轉銷呆帳等階段，並藉由管理資訊報表進行控管，以達成風險管理之目的。

對於再保險人風險之管理流程主要分為再保險業務分出、適格再保險分出對象選擇、逾期債權之處理、轉銷呆帳及事後風險管理等階段，並藉由管理資訊報表進行控管，以達成風險管理之目的。

(2)流動性風險

台壽保產險保險合約之流動性風險包括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市場流動性風險，透過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確保維持足夠流動性以因應突發事件之發生，同時亦兼顧投資收益性。檢視台壽保產險所承保之保險合約，大多為一年期保單，保險合約之流動性風險，主要來自當發生重大賠款時，公司的資產是否足以即時支付大額之賠款，為確保經營之穩健，台壽保產險持有足夠流動性資產，俾便於保費收入不足或非預期之理賠責任大幅增加時可立即變現，以維持適當流動性之緩衝。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市場風險

台壽保產險保險合約之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商品價格風險等，對於市場風險監控內容包括各交易單位及各金融商品之整體及個別交易過程，如部位變動、損益變動、交易模式、交易標的等，均應在台壽保產險限額、停損、超限處理等規定及授權範圍內進行，主管單位依職責進行風險通報，風險管理室定期彙製市場風險監控表報陳報經營階層，並定期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台壽保產險針對保險合約，所提存之準備金計有：未滿期保費準備金、賠款準備金、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保費不足準備金、負債適足準備金。各種準備金之提存所承保之保險合約屬於短期保單，故均不以折現利率來估算，市場利率改變將不影響準備金之估算。

3.保險風險資訊

(1)保險風險之敏感度

103年1月至3月				
險 別	保費收入	預期損失率	預期損失率每增(減)5%時， 對損益之影響	
			持有再保險前	持有再保險後
火災保險	\$ 58,852	61.1 %	3,073	1,284
海上保險	15,054	61.5 %	462	122
新種保險	61,318	71.9 %	3,551	2,052
傷害暨健康保險	64,659	72.6 %	3,571	1,223
任意車險	234,013	69.5 %	10,695	2,211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99,00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2年1月至3月				
險 別	保費收入	預期損失率	預期損失率每增(減)5%時， 對損益之影響	
			持有再保險前	持有再保險後
火災保險	\$ 36,842	60.0 %	3,303	4,970
海上保險	5,736	63.8 %	222	248
新種保險	57,755	72.9 %	3,091	7,679
傷害暨健康保險	71,417	74.4 %	4,393	7,814
任意車險	191,351	69.5 %	8,390	5,982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95,98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保險風險集中之說明

台壽保產險依不同業務類別的風險狀況設置自留風險限額，利用再保安排轉移風險，減少保險風險集中度對台壽保產險的影響。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A.業務集中度

險 別	103年1月至3月				
	保費收入		自留保費		
	金 額	占比	金 額	占比	
火災保險	\$ 58,852	11.04 %	19,999	10.11 %	
海上保險	15,054	2.82 %	2,433	1.23 %	
新種保險	61,318	11.52 %	19,753	9.98 %	
傷害暨健康保險	64,659	12.13 %	20,531	10.37 %	
任意車險	234,013	43.91 %	57,961	29.29 %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99,005	18.58 %	77,223	39.02 %	
合 計	<u>\$ 532,901</u>	<u>100.00 %</u>	<u>197,900</u>	<u>100.00 %</u>	

險 別	102年1月至3月				
	保費收入		自留保費		
	金 額	占比	金 額	占比	
火災保險	\$ 36,842	8.02 %	10,510	6.74 %	
海上保險	5,736	1.25 %	1,039	0.66 %	
新種保險	57,755	12.58 %	16,171	10.37 %	
傷害暨健康保險	71,417	15.56 %	20,665	13.25 %	
任意車險	191,351	41.68 %	33,651	21.58 %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95,989	20.91 %	73,921	47.40 %	
合 計	<u>\$ 459,090</u>	<u>100.00 %</u>	<u>155,957</u>	<u>100.00 %</u>	

B.損失集中度

險 別	103.3.31自留賠款準備		102.12.31自留賠款準備		102.3.31自留賠款準備	
	金 額	占比	金 額	占比	金 額	占比
火災保險	\$ 14,948	5.03 %	15,016	6.14 %	14,626	5.76 %
海上保險	1,049	0.35 %	690	0.28 %	1,313	0.51 %
新種保險	24,931	8.39 %	25,216	10.31 %	28,676	11.29 %
傷害暨健康保險	23,322	7.85 %	22,177	9.06 %	18,784	7.39 %
任意車險	54,926	18.48 %	54,665	22.34 %	45,343	17.85 %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78,045	59.90 %	126,903	51.87 %	145,329	57.20 %
合 計	<u>\$ 297,221</u>	<u>100.00 %</u>	<u>244,667</u>	<u>100.00 %</u>	<u>254,071</u>	<u>100.00 %</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C.理賠發展趨勢

a.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台壽保產險過去年度直接業務之累積理賠發展趨勢如下表：

意外年度	103.3.31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9
≤95	668,317	743,632	741,897	722,288	711,669	713,427	709,562	706,508	707,355
96	194,272	246,729	250,887	252,283	266,927	268,475	265,082	265,046	
97	230,931	279,223	295,048	294,566	293,562	292,767	292,556		
98	263,431	342,314	362,272	362,838	362,815	362,928			
99	622,325	728,543	755,901	759,608	759,608				
100	780,939	971,143	996,792	997,906					
101	807,647	974,280	991,950						
102	758,382	805,131							
103年1月至3月	137,879								

意外年度	102.12.31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95	698,977	774,292	772,557	752,948	742,330	744,088	709,562	706,508
96	194,272	246,729	250,887	252,283	266,927	268,475	265,082	
97	230,931	279,223	295,048	294,566	293,562	292,767		
98	263,431	342,314	362,272	362,838	362,815			
99	622,325	728,543	755,901	759,608				
100	780,939	971,143	996,792					
101	807,647	974,280						
102	758,382							

意外年度	102.3.31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95	698,977	774,292	772,557	752,948	742,330	744,088	740,223	781,877
96	194,272	246,729	250,887	252,283	266,927	268,475	265,323	
97	230,931	279,223	295,048	294,566	293,562	293,157		
98	263,431	342,314	362,272	362,838	361,475			
99	622,325	728,543	755,901	758,336				
100	780,939	971,143	981,082					
101	807,647	856,621						
102年1月至3月	136,901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b. 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台壽保產險過去年度自留業務之累積理賠發展趨勢如下表：

意外年度	103.3.31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9
≤95	357,924	439,833	469,160	474,581	454,004	471,925	464,005	459,161	467,854
96	194,537	264,334	269,367	268,387	284,514	286,068	283,238	283,215	
97	215,849	293,225	301,523	300,462	300,232	300,144	299,969		
98	229,910	271,252	291,113	291,103	290,439	290,480			
99	472,945	550,366	579,075	576,434	579,443				
100	319,488	434,055	452,541	452,493					
101	322,156	430,261	441,740						
102	309,566	315,518							
103年1月至3月	54,287								

意外年度	102.12.31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95	376,320	458,230	487,556	492,978	472,400	490,322	464,005	459,161
96	194,537	264,334	269,367	268,387	284,514	286,068	283,238	
97	215,849	293,225	301,523	300,462	300,232	300,144		
98	229,910	271,252	291,113	291,103	290,439			
99	472,945	550,366	579,075	576,434				
100	319,488	434,055	452,541					
101	322,156	430,261						
102	309,566							

意外年度	102.3.31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95	376,320	458,230	487,556	492,978	472,400	490,322	482,401	512,271
96	194,537	264,334	269,367	268,387	284,514	286,068	282,988	
97	215,849	293,225	301,523	300,462	300,232	299,918		
98	229,910	271,252	291,113	291,103	290,236			
99	472,945	550,366	579,075	581,223				
100	319,488	434,055	440,083					
101	322,156	339,515						
102年1月至3月	52,084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台壽保產險針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提存賠款準備。該等準備之提存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可能會延遲通報台壽保產險，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之，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值。

上列損失發展趨勢係台壽保產險過去年度實際理賠經驗，惟台壽保產險估列未報賠款準備係參考產業損失三角形資料計算提存。

(卅五)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之目標係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所規定之最低資本，監控清償能力適足性、防範經營過程中可能遭遇之風險、維護保單持有者之利益、實現股東和其他利害關係人之利益。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同時受限於其他國內有關資本之相關規定，例如：繳存於國庫之營業保證金、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等。

另，合併公司主要透過監控半年度及年度之資本適足性報告結果，並參酌年度動態資本適足性預測結果，對資本進行管理，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適足之清償能力。

合併公司之資本適足率為大於法定要求。依據「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規定，資本適足率係自有資本與風險資本之比率。當保險公司資本適足率低於百分之二百或主管機關要求之最低比率時，不得買回其股份，且不得分配該申報年度之盈餘。當保險公司資本適足率在百分之一百五十以上，未達百分之二百者，或是低於百分之一百五十者，主管機關會依實際情況採取必要之監管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命令保險業及其負責人限期增資或提出其他財務業務改善計畫、命令其停售保險商品或限制其保險商品之開辦、限制其資金運用範圍、派員監管或為其他必要處置等。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u>103年1月至3月</u>	<u>102年1月至3月</u>
短期員工福利	\$ 30,443	28,824
退職後福利	699	948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31,142</u>	<u>29,772</u>

2.擔保放款

合併公司對其他關係人所為之不動產及動產抵押放款，明細如下：

	<u>103.3.31</u>	<u>102.12.31</u>	<u>102.3.31</u>
不動產及動產抵押放款	\$ <u>147,004</u>	<u>151,883</u>	<u>162,847</u>
應收利息	\$ <u>110</u>	<u>113</u>	<u>126</u>
	<u>103年1月至3月</u>	<u>102年1月至3月</u>	
利息收入	\$ <u>718</u>	<u>709</u>	
利率區間	<u>1.72%~2.37%</u>	<u>1.72%~6.04%</u>	

3.合併公司資金存放於其他關係人情形如下（不含支票存款）：

	<u>103.3.31</u>	<u>102.12.31</u>	<u>102.3.31</u>
對該個體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最高餘額	\$ 151,323	212,894	100,248
期末餘額	21,899	59,551	64,365

上述交易產之利息收入及利率區間如下：

	<u>103年1月至3月</u>	<u>102年1月至3月</u>
對該個體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利息收入	\$ <u>12</u>	<u>12</u>
利率區間	<u>0.05%~1.395%</u>	<u>0.05%~1.395%</u>

4.委外服務費

台壽保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委由關聯企業全權執行委託屬分離帳戶投資型保單之投資管理與運用，並約定台壽保委託撥付之投資資產金額未達美金10,000千元時，將由關聯企業協助台壽保全權投資於短期固定收益型基金，並由基金淨值直接扣除經理費，請詳附註十二(一)說明。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5.租金收入及支出

(1)合併公司出租辦公室、訓練場所、小客車、電腦及其他設備予其他關係人，租金收取情形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主要管理階層	\$ -	54
關聯企業	4,566	3,582
受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公司	27	27
其他關係人	264	85
	<u>\$ 4,857</u>	<u>3,748</u>

因上述交易產生之存入保證金、預收租金及應收租金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存入保證金：			
受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公司 \$	1	1	1
關聯企業	3,135	3,873	3,873
其他關係人	183	183	221
	<u>\$ 3,319</u>	<u>4,057</u>	<u>4,095</u>
預收租金：			
關聯企業	1,336	619	1,336
受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公司	22	39	22
	<u>\$ 1,358</u>	<u>658</u>	<u>1,358</u>
應收租金：			
關聯企業	\$ 1,502	788	3,356
其他關係人	-	96	-
	<u>\$ 1,502</u>	<u>884</u>	<u>3,356</u>

(2)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訓練教室、場地、電腦、交通或其他設備，租金支出情形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對該個體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 228</u>	<u>191</u>

因上述交易產生之存出保證金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存出保證金：			
對該個體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u>216</u>	<u>216</u>	<u>-</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6.遠匯及換匯交易

台壽保與對該個體具重大影響之個體承作遠匯及換匯交易，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止，合約名目本金金額分別為美金525,785千元、515,785千元及355,785千元，上述交易於資產負債表列示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u>599</u>	<u>3,191</u>	<u>-</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 <u>123,495</u>	<u>181,641</u>	<u>100,870</u>

7.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保費收入明細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主要管理階層	\$ 3,597	-
關聯企業	79	507
其他關係人	<u>5,396</u>	<u>10,685</u>
	\$ <u>9,072</u>	<u>11,192</u>

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保費及應收票據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應收保費：			
關聯企業	\$ 17	304	-
其他關係人	<u>-</u>	<u>-</u>	<u>67</u>
	\$ <u>17</u>	<u>304</u>	<u>67</u>
應收票據：			
關聯企業	\$ <u>31</u>	<u>-</u>	<u>-</u>

8.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從事電子商務交易及商品銷貨收入及應收款項明細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受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公司	\$ -	1
其他關係人	<u>-</u>	<u>8</u>
	\$ <u>-</u>	<u>9</u>

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受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子公司	\$ -	3	-
其他關係人	<u>-</u>	<u>-</u>	<u>1,643</u>
	\$ <u>-</u>	<u>3</u>	<u>1,643</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9.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支付關係人有關訓練等營業費用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對該個體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u>3</u>	<u>-</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3.3.31	102.12.31	102.3.31
政府債券	法定保證金	\$ 1,780,991	1,734,525	1,672,750
〃	法院及國稅局質押	4,125	4,086	6,1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發行商業本票及僑園會館禮券履約保證金	42,487	42,603	42,524
投資性不動產	〃	265,942	266,739	268,958
應收帳款總額	銀行借款擔保	286,000	331,000	345,000
(註1)				
銀行存款及可轉讓定期存單	法院假扣押保證金及銀行借款	-	-	1,000
定期存款	履約保證金	30,859	27,859	30,82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註2)	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	1,462,678	1,368,400	1,787,073
其他金融資產	僑園會館及電子商務事業履約保證金及聯貸案備償戶最低保證利息款	23,804	23,924	23,818
		<u>\$ 3,896,886</u>	<u>3,799,136</u>	<u>4,178,052</u>

註1：應收帳款總額係包含以應收帳款之存入票據作為副擔保之金額。

註2：保勝投資以持有台壽保之股票提供予銀行借款用途及應付商業本票之擔保，惟相關帳面金額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沖銷。

合併公司依據保險法規定，以政府債券抵繳營業保證金，存於中央銀行，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保證金面額分別為1,779,700千元、1,751,000千元及1,620,000千元，列於其他資產一存出保證金項下。

合併公司執行放款借款戶之假扣押，提供政府債券為擔保品，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該債券面額分別為3,300千元、3,300千元及4,700千元，帳列於其他資產一存出保證金項下。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因本公司發包工程及客戶購屋尾款等而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3,080千元、3,100千元、及3,496千元。
- (二)截至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發行僑園會館住宿券而由銀行提供履約保證之金額分別為162千元、199千元及244千元。
- (三)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簽約發包之各項工程及購買不動產之尚未支付款項分別為264,346千元、275,624千元及215,427千元。
- (四)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因承租營業場所及電腦設備等資產而簽訂租約於未來五年內最低租金給付額約為61,135千元。
- (五)合併公司與保險業務有關重要法律訴訟共二十二件，要求理賠給付計36,634千元，皆已適當估列賠款準備。目前均由法院審理中。
- (六)台壽保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九日接獲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民事庭通知書，大慶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台壽保股東身份向臺北地方法院對台壽保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二十日召開之民國一〇二年度第一次普通股暨甲種特別股股東會起訴，先位聲明請求確認股東會之討論事項第一案「為長期經營發展需求，台壽保擬與中信金控進行股份轉換，成為中信金控百分之百子公司，並於完成股份轉換之相關程序後終止上市買賣案」之決議無效，備位聲明請求撤銷股東會決議。
台壽保已委任律師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七日提出答辯狀，台壽保答辯主張股東臨時會之召集程序及其決議方法、內容，均無違反法令或章程，原告之訴洵無理由。臺北地院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日行準備程序，同年三月二十七日準備程序審理終結，並於四月二十五日舉行言詞辯論程序。上述訴訟案件對台壽保財務業務應無影響。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有關台壽保及中信金控之股份轉換案，台壽保業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延展本契約至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另股份轉換案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二十三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請詳附註四(三)說明。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資金委外操作之資訊：

台壽保委託未來資產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及施羅德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代為操作管理基金投資及分離帳戶投資型保單投資，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台壽保所簽訂之全權委託合約額度皆為美金10,000千元。另其投資明細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5,188	63,314	274,415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1,266,381	886,091	407,701

(二)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

合併公司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如下：

資 產	103.3.31		合 計
	預期十二個月內 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 月內收回或償付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556,969	-	36,556,969
應收款項	5,047,161	587,195	5,634,356
當期所得稅資產	230,135	-	230,135
存貨	44,614	-	44,614
再保險合約資產	2,975,156	30,461	3,005,617
其他流動資產	31,114	-	31,114
放款(註一)	7,763,423	20,958,591	28,722,0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92,726	1,897,161	3,589,8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8,391,015	83,536,778	111,927,79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71,023	2,571,02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5,069,613	198,036,239	203,105,85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896,579	1,896,579
其他金融資產	264,627	1,523,805	1,788,432
不動產及設備	-	9,887,649	9,887,649
投資性不動產	-	12,312,094	12,312,094
商譽	-	2,120,788	2,120,788
無形資產	-	36,114	36,114
其他長期投資	-	1,000	1,000
其他資產	205,827	4,390,711	4,596,538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3.3.31			
	預期十二個月內 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 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 計
負 債			
短期債務	2,098,106	-	2,098,106
應付款項	3,105,904	-	3,105,904
當期所得稅負債	144,015	-	144,015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675,500	-	675,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1,606,400	752,797	2,359,197
應付債券	-	950,000	950,000
長期借款	-	2,887,669	2,887,669
特別股負債	-	2,030,000	2,030,00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315,900	315,90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542,760	542,760
其他負債	2,332,729	590,654	2,923,383
102.12.31			
	預期十二個月內 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 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003,890	-	27,003,890
應收款項	4,500,180	665,899	5,166,079
當期所得稅資產	153,230	-	153,230
存貨	49,019	-	49,019
再保險合約資產	2,873,730	29,637	2,903,367
其他流動資產	7,321	-	7,321
放款(註一)	8,122,135	22,162,863	30,284,9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1,855,534	1,700,464	3,555,9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754,533	93,729,347	116,483,8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69,986	2,569,986
無活絡市之債券投資	4,275,276	184,745,230	189,020,506
採權益法之投資	-	1,909,177	1,909,177
其他金融資產	402,184	1,523,925	1,926,109
不動產及設備	-	10,154,180	10,154,180
投資性不動產	-	12,146,942	12,146,942
商譽	-	2,120,788	2,120,788
無形資產	-	40,444	40,444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2.12.31		
	預期十二個月內 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 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 計
其他長期投資	-	6,846	6,846
其他資產	140,363	4,396,792	4,537,155
負 債			
短期債務	1,997,168	-	1,997,168
應付款項	2,403,181	-	2,403,181
當期所得稅負債	142,855	-	142,855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570,000	-	57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	1,952,943	750,608	2,703,551
應付債券	200,976	950,000	1,150,976
長期借款	-	3,273,406	3,273,406
特別股負債	-	2,030,000	2,030,00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313,958	313,958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459,054	459,054
其他負債	1,098,310	823,528	1,921,838

	102.3.31		
	預期十二個月內 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 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534,603	-	27,534,603
應收款項	4,435,278	419,163	4,854,441
當期所得稅資產	422,373	-	422,373
存貨	56,733	-	56,733
再保險合約資產	2,771,430	31,562	2,802,992
其他流動資產	25,976	-	25,976
放款(註一)	10,525,465	19,772,180	30,297,6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2,312,381	1,545,320	3,857,7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105,715	147,934,382	173,040,09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38,982	2,738,98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807,539	100,042,133	102,849,67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033,090	2,033,090
其他金融資產	397,296	2,022,640	2,419,936
不動產及設備	-	10,626,369	10,626,369
投資性不動產	-	11,738,639	11,738,639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2.3.31		
	預期十二個月內 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 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 計
商譽	-	2,120,788	2,120,788
無形資產	-	11,754	11,754
其他長期投資	-	23,500	23,500
其他資產	193,400	4,481,139	4,674,539
負 債			
短期債務	1,866,545	-	1,866,545
應付款項	3,609,318	-	3,609,318
當期所得稅負債	21,734	-	21,734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484,530	-	484,5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2,032,969	610,724	2,643,693
應付債券	-	1,573,126	1,573,126
長期借款	-	3,056,744	3,056,744
特別股負債	-	2,030,000	2,030,00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340,153	340,15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556,871	556,871
其他負債	809,739	618,832	1,428,571

註一：不含催收款、墊繳保費及壽險貸款

註二：保險負債請詳六(卅四)保險負債流動性風險之到期日分析

(三)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702,990	358,017	1,061,007	621,804	376,546	998,350
勞健保費用	50,411	38,105	88,516	42,809	32,750	75,559
退休金費用	27,804	21,017	48,821	26,966	21,516	48,48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25	28,357	30,382	1,936	24,408	26,344
折舊費用	167,105	26,851	193,956	151,170	24,151	175,321
攤銷費用	4,401	4,409	8,810	4,383	2,185	6,568

(四)產險業務自留限額：

項 目	103年度	102年度
一般火災保險	\$ 120,000	100,000
火災附加保險	120,000	100,000
海上貨物保險	100,000	80,000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項 目	103年度	102年度
船體保險	28,000	28,000
漁船保險	28,000	28,000
傷害險	100,000	95,000
汽車損失保險	33,000	33,000
汽車責任保險	90,000	90,000
汽車乘客責任保險	90,000	90,000
工程保險	120,000	100,000
意外保險	120,000	100,000
其 他	120,000	100,000

(五)產險業務強制汽機車保險各項準備金之提存狀況(自留業務)：

103年1月至3月				
強制汽車保險	期初餘額	本期提存	本期收回	期末餘額
未滿期保費準備	\$ 75,413	75,855	75,413	75,855
賠款準備	86,128	130,300	86,128	130,300
特別準備	(73,613)	(83,530)	-	(157,143)
合 計	<u>\$ 87,928</u>	<u>122,625</u>	<u>161,541</u>	<u>49,012</u>
102年1月至3月				
強制汽車保險	期初餘額	本期提存	本期收回	期末餘額
未滿期保費準備	\$ 63,511	63,471	63,511	63,471
賠款準備	40,775	47,745	40,775	47,745
特別準備	253,357	(29,029)	-	224,328
合 計	<u>\$ 357,643</u>	<u>82,187</u>	<u>104,286</u>	<u>335,544</u>
102年1月至3月				
強制機車保險	期初餘額	本期提存	本期收回	期末餘額
未滿期保費準備	\$ 68,030	68,324	68,030	68,324
賠款準備	108,346	110,959	108,346	110,959
特別準備	(20,627)	(10,604)	-	(31,231)
合 計	<u>\$ 155,749</u>	<u>168,679</u>	<u>176,376</u>	<u>148,052</u>
102年1月至3月				
強制機車保險	期初餘額	本期提存	本期收回	期末餘額
未滿期保費準備	\$ 62,843	62,541	62,843	62,541
賠款準備	32,442	34,370	32,442	34,370
特別準備	231,171	1,691	-	232,862
合 計	<u>\$ 326,456</u>	<u>98,602</u>	<u>95,285</u>	<u>329,773</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六)特定資產區隔資訊：

1. 台壽保產險經營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以下簡稱本保險)業務，係依據「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設立獨立會計，記載該保險之業務及財務狀況。台壽保產險經營本保險之資產與負債資訊如下：

	103.3.31	102.12.31	102.3.31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07,386	403,106	448,542
應收保費	34,048	43,761	36,723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42,494	8,106	9,809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9,705	7,438	7,268
其他應收款	-	-	82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54,872	55,080	50,407
分出賠款準備	68,952	69,393	80,851
暫付及待結轉款項	50	57	1,201
資產合計	<u>\$ 517,507</u>	<u>586,941</u>	<u>634,883</u>
負 債			
應付票據	\$ 1,162	502	317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	-	12,988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7,694	16,177	11,839
未滿期保費準備	194,198	194,004	181,272
賠款準備	246,997	196,296	226,180
特別準備	67,185	179,744	201,631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104	13	72
其他負債	167	205	584
負債合計	<u>\$ 517,507</u>	<u>586,941</u>	<u>634,883</u>

本保險提存之特別準備金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管理辦法」第五條規定，應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於金融機構。但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者，得購買國內有價證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台壽保產險因上述規定存放之定期存款分別為67,185千元、179,744千元及201,631千元。另依同法第六條規定，辦理本保險所持有之資金(各種準備金、應付款項、暫收待結轉款項)，除特別準備金依前述規定辦理外，應以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方式存放於金融機構。但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者，得購買國內有價證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台壽保產險分別以活期存款各為74,261千元、180,640千元及189,747千元、支票存款各為1,125千元、466千元及295千元及定期存款分別為164,815千元、42,256千元及56,869千元存放於金融機構以支應本保險相關支出之用。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台壽保產險經營本保險之收入與成本資訊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營業收入		
純保費收入(含再保費收入)	\$ 77,520	76,379
減：再保費支出	(21,782)	(22,068)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402)	8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55,336	54,319
利息收入	609	714
	<u>\$ 55,945</u>	<u>55,033</u>
營業成本		
保險賠款(含再保賠款)	\$ 178,728	82,040
減：攤回再保賠款	(61,366)	(22,635)
自留保險賠款	117,362	59,405
賠款準備淨變動	51,142	4,541
特別準備淨變動	(112,559)	(8,913)
	<u>\$ 55,945</u>	<u>55,033</u>

3. 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財產保險業停業或停止辦理本保險時，本保險各種準備金應移轉併入承受該項業務之其他財產保險業所辦理本保險之各種準備金提存。若無其他財產保險業承受該業務，且辦理本保險之責任了結而特別準備金餘額為正數時，應將該特別準備金對應之資產移轉予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財產保險業被依法勒令停業清理、命令解散或廢止辦理本保險業務之許可而無其他財產保險業承受本保險業務，且辦理本保險之責任了結而特別準備金餘額為正數時，應將該特別準備金對應之資產移轉予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七) 台壽保產險與BEST RE (L) Ltd.洽訂之傷害險臨時分保再保險，並透過其他再保經紀人分出再保險予BEST RE (L) Ltd.，該再保人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二十二日遭標準普爾信評機構降至B+等級，依「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成為未適格再保險人。雙方再保往來帳務中，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再保費支出為226千元，再保佣金收入為(102)千元，另應於監理報表增提之未適格再保險準備金為698千元，包括簡易提存法提存之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金為115千元，已報未付分出賠款準備為158千元，及未逾九個月之已付賠款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為425千元。

(八) 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龍邦國際興業(股)公司	股票：							
"	統一企業(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0	7,420	-	7,420	
"	倉佑實業(股)公司	—	"	50	1,330	0.06	1,330	
"	和康生物科技(股)公司	—	"	140	7,168	0.20	7,168	
"	群光電能科技(股)公司	—	"	379	16,979	0.11	16,979	
"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公司	—	"	1,592	103,467	1.33	103,467	
"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	"	2,589	26,146	0.13	26,146	
"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	—	"	110	4,543	-	4,543	
"	安思科技(股)公司	—	"	20	1,418	0.03	1,418	
"	博大科技(股)公司	—	"	70	4,424	0.12	4,424	
"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	"	723	39,467	0.72	39,467	
"	台灣百和工業(股)公司	—	"	65	2,382	0.02	2,382	
"	宏全國際(股)公司	—	"	75	4,950	0.03	4,950	
"	基金：							
"	台新新興歐洲基金	—	"	200	1,480	-	1,480	
"	元大寶來亞太政府公債指數基金	—	"	300	2,702	-	2,702	
"	未來資產亞洲新富基金	—	"	580	8,058	-	8,058	
"	未來資產新興市場債券基金A類	—	"	500	4,719	-	4,71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騰閣科技(股)公司	—	"	164	2,561	0.15	2,032	註
"	全國廣播(股)公司	—	"	1,009	10,480	12.32	13,012	"
"	泛博國際(股)公司	—	"	538	4,822	19.92	1,307	"
"	長泓能源科技(股)公司	—	"	3,982	59,454	3.49	47,185	"
"	翔榮國際建設(股)公司	—	"	9,057	78,800	9.06	125,711	"
保勝投資(股)公司	群光電能科技(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80	17,442	0.11	17,442	
龍衛健康事業(股)公司	彩新健康事業(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2	11,426	7.83	10,767	註
"	佳儀投資(股)公司	—	"	1,500	75,857	10.00	90,690	"
台灣保資融(股)公司	尊勝建設信託受益權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50,000	-	50,000	
"	智威(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9	-	1.13	717	
"	Gloria Solar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	-	0.69	-	
"	瑞登光電(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6	-	4.47	656	

註：股票未於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者，改按持股比例揭露其最近期自結報表股權淨值。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間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四)。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103年1月至3月年度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台壽保	1	租金收入	2,531	每年/每月收取	0.01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保費收入	224	按月計算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業務費用－勞務費	32,604		0.14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其他應付款	10,725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營業費用－租金	2,276		0.01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不動產投資利益－租金	1,693		0.01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存入保證金	1,127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業務費用－保險費	2,985		0.01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不動產投資利益－租金	4,774		0.02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其他營業收入	598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保費收入	52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存入保證金	3,247		-
2	台壽保產險	台壽保資融	3	保費收入	1,718		0.01 %
2	台壽保產險	台壽保資融	3	保險賠款與給付	785		-
2	台壽保產險	台壽保資融	3	應收保費	808		-
2	台壽保產險	台壽保資融	3	營業費用－租金	290		-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102年1月至3月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台壽保	1	租金收入	6,591	每年/每月收取	0.03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業務費用－勞務費	39,306	按月計算	0.21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其他應付款	13,856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營業費用－租金	2,058		0.01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業務費用－保險費	3,407		0.01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不動產投資利益－租金	2,924		0.01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其他營業收入	627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存入保證金	4,677		-
2	台壽保產險	台壽保資融	3	保費收入	7,531		0.04 %
2	台壽保產險	台壽保資融	3	保險賠款與給付	1,060		0.01 %
2	台壽保產險	台壽保資融	3	應收保費	5,481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編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龍邦國際興業(股)公司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42號9樓	人身保險契約	4,215,444	4,215,444	237,506,882	24.53 %	5,004,384	475,651	100,476	註1
"	保勝投資(股)公司	台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220號36樓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1,211,542	1,211,542	176,259,400	100.00 %	1,731,659	46,508	46,508	"
"	龍吉控股(星)私人有限公司	336SMITH STREET #06-308 NEW BRIDGE CENTRE SINGAPORE 50336	投資國外房地產及進出口貿易	103,692	103,692	17,978,720	96.89 %	12,839	(1)	(1)	"
"	龍衛健康事業(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42號6樓	醫療器材批發	397,600	397,600	40,000,000	80 %	377,897	1,219	975	"
"	瑞助營造(股)公司	台中市台中港路一段160-1號36樓	營造工程	156,054	156,054	17,868,125	35.26 %	383,553	17,805	6,314	
"	廈門國貿金融中心開發有限公司	廈門市湖里區泗水道617號寶拓大廈20樓	不動產開發、經營及管理	836,380	836,380	-	30.00 %	890,703	35,572	10,672	
"	未來資產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42號6樓	基金管理	56,072	56,072	2,661,397	8.45 %	24,207	(10,412)	(880)	
保勝投資(股)公司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42號9樓	人身保險契約	1,929,806	1,929,806	118,549,635	12.24 %	2,385,898	475,651	49,879	註1
龍衛健康事業(股)公司	投源(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42號6樓	醫療器材批發	7,000	7,000	700,000	70.00 %	6,229	160	112	"
瑞助營造(股)公司	瑞祐營造(股)公司	台中市台中港路一段160-1號36樓	營造工程	6,000	6,000	600,000	75.00 %	5,797	1,600	-	
瑞助營造(股)公司	龍衛健康事業(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42號6樓	醫療器材批發	100,000	100,000	10,000,000	20.00 %	94,230	1,219	-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台灣保資融(股)公司	台北市許昌街17號17樓	經營分期付款買賣業務、租賃業務及應收帳款買賣業務	200,000	200,000	41,207,746	100.00 %	486,038	11,489	11,489	註1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未來資產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42號6樓	基金管理	253,413	253,413	9,033,071	28.66 %	104,435	(9,954)	(2,853)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台灣產物保險(股)公司	台北市許昌街17號18樓之1	產物保險	1,600,000	1,600,000	160,000,000	100.00 %	753,403	598	598	註1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君龍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福建省廈門市湖濱南路90號立德廣場27F	人身保險	814,238	814,238	-	50.00 %	263,479	(42,352)	(21,176)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九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一段99號8樓	創業投資	140,000	140,000	14,000,000	17.5 %	161,142	14,821	2,593	
台灣產物保險(股)公司	九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一段99號8樓	創業投資	60,000	60,000	6,000,000	7.50 %	69,060	14,821	1,112	

註1：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公司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編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廈門國貿金融中心開發有限公司	不動產開發、經營和管理	2,787,934 CNY600,000	(註1)	836,380	-	836,380	35,572	30 %	10,672 (註2)	890,703	-

註1：係與其他股東合資。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註2：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2. 本公司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28,465 NTD\$836,380	USD\$50,000 NTD\$1,524,000	NTD\$3,967,805

3. 台壽保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台壽保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二十四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函核准，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合資公司，從事經營人身保險業務。台壽保與廈門建發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資設立之君龍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取得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在福建省廈門市設立，並取得保險公司法人許可證，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台壽保已實際匯出美金26,724千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君龍人壽保險 有限公司	人身保險業務	人民幣 360,000千元	(註1)	814,238	-	-	814,238	50.00 %	(21,176) (註2)	263,479	-

註1：係為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1) 資金運用情形及其損益：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君龍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其資金運用包括：銀行存款、有價證券、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壽險貸款計3,536,292千元；另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投資收益為47,514千元。

(2) 準備金提存方式及金額：

A. 未滿期保費準備：

對於保險期間一年及一年以下短期險、萬能保險風險保費，依據各險未到期之自留危險計算未滿期保費，並按險別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

B. 賠款準備金：

賠款準備係按險別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方法計算賠款準備金，並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存，其中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應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按險別提存。

C. 責任準備金：

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以中國準備金法令規定之生命表及利率，並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之規定提列。

D. 特別準備金：

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自留業務提存之特別準備分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其提存方式如下：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a.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係在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人壽保險及傷害險以當年度自留滿期保費收入之1%提存。而保險期間一年及一年以下之健康險及萬能險風險保費部份提存率為3%。

b. 特別盈餘公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係採實際賠款扣除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其差額之15%提存之。

	103.3.31
未滿期保費準備	\$ 42,495
賠款準備金	5,099
責任準備金	2,939,741
	<u>\$ 2,987,335</u>

(3) 保費收入占台壽保保費收入比率：3.74%

(4) 保險賠款與給付占台壽保保險賠款與給付比率：2.99%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A. 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如承保要保人為被投資公司之保險契約，其交易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B.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C.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D.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6) 海外分支機構與外商保險業在大陸地區之分支機構及大陸地區保險業海外分支機構為再保險業務往來，其往來公司名稱及再保費收入(支出)：無。

(7) 海外分支機構與在海外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其他機構為簽單保險業務往來，金額重大之往來對象名稱及保費收入：無。

4. 台壽保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814,238	814,238	8,605,566

5. 台壽保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以產業別進行區分。由於產業特質不同，故須分別管理。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其他營運部門，包括保勝、龍衛、龍吉及穀源，以上部門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營運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不動產業	保險業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4,473	22,875,809	4,967	33,660	23,008,909
部門間收入	151,860	-	50,091	(201,951)	-
收入總計	\$ 246,333	22,875,809	55,058	(168,291)	23,008,909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85,226	475,651	47,886	(223,585)	485,178
102年1月至3月					
	不動產業	保險業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83,950	18,403,568	7,974	66,960	18,662,452
部門間收入	332,014	-	75,166	(407,180)	-
收入總計	\$ 515,964	18,403,568	83,140	(340,220)	18,662,452
應報導部門損益	\$ 433,141	660,935	148,233	(397,328)	844,981
應報導部門資產					
	不動產業	保險業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103年3月31日	\$ 10,053,799	464,860,763	2,921,883	(7,390,251)	470,446,194
102年12月31日	\$ 9,746,919	449,732,462	2,791,121	(6,761,081)	455,509,421
102年3月31日	\$ 11,053,509	428,147,859	3,141,776	(8,721,006)	433,622,138
應報導部門負債					
	不動產業	保險業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103年3月31日	\$ 3,440,790	450,518,153	727,277	(19,546)	454,666,674
102年12月31日	\$ 3,673,825	436,864,370	748,000	(30,977)	441,255,218
102年3月31日	\$ 3,298,987	411,505,385	670,914	(30,449)	415,444,837